

流失的政治關鍵詞：

民初十年的《平民政治》及其概念剖析

蔡 旻 遠^{*}

摘 要

本文就詹姆斯·布賴斯（James Bryce，1838-1922）*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中譯本《平民政治》，及其所蘊含的概念「平民政治」兩者為主軸，關注其在民初中國的發展及影響，從而突出民初十年這一歷史時段的特質與思想史意義。

就文本層次而言，《平民政治》的翻譯工作與民初政局關係緊密，可視作民初政黨有意為之的文化事業。同時，細察時人的閱讀與引用情況，更顯示《平民政治》已成為時人共享的思想資源，鑲嵌至不同類型的討論課題之中。

就概念層次言之，本文首先闡明「平民政治」同時兼具“democracy”與“ochlocracy”兩種意涵的「概念模糊性」，這使「平民政治」保有向代議民主、直接民主這兩端詮釋的發展空間。其中

^{*} 作者現為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候選人。本文寫作期間獲2023年度「黃彰健院士學術研究獎金」獎助。同時筆者特別感謝國立臺灣大學辜振甫先生紀念圖書館在文本調閱以及版本釐清上的協助。

「平民政治」朝向群眾一端的思想潛力，在民初十年尾聲，乃至1920年代逐漸左傾的氛圍中，被接引至強調大眾參與的政治形式。然而，「平民政治」這一概念轉向大眾之後，便不僅止於指稱普羅大眾，有時是更明確指向下層工人階級。這一轉變也使「平民政治」開始必須與諸如「平民」、「人民」、「群眾」等左派的論述概念，展開詮釋上的競爭。

最後，政治局勢與思想環境的改變，使《平民政治》與「平民政治」兩者皆成為「流失的政治關鍵詞」。文本不僅自大眾的閱讀視野中淡出，概念上也失去民初十年思想界所曾經具有的影響力。

關鍵詞：民初十年、《平民政治》／「平民政治」、概念模糊性、代議民主、直接民主

Lost Political Keywords:

An Analysis of *Pingmin Chengchi* 《平民政治》 and Its Concept in the First Decade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Min-yuan Tsai^{*}

Abstract

This article centers on the Chinese translation of James Bryce's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titled *Pingmin Chengchi* 《平民政治》, and the concept of “*pingmin chengchi*” embedded within it. It examines their development and influence in early Republican China, thereby highlighting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intellectual historical significance of the “first decade of the Republic.”

At the textual level, the translation of *Pingmin Chengchi* was closely tied to the political situation of the early Republic and can be viewed as a deliberate cultural endeavor by political parties of the time. Moreover, a close examination of contemporary reading and citation patterns reveals that *Pingmin Chengchi* had become a shared intellectual resource, appearing in various types of discussions.

^{*} Ph. D. Candidate,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At the conceptual level, this article first elucidates that “*pingmin chengchi*” simultaneously encompasses the concepts of “democracy” and “ochlocracy,” which I term “conceptual ambiguity.” This ambiguity allowed “*pingmin chengchi*” to be interpreted along a spectrum from representative democracy to direct democracy. The potential of “*pingmin chengchi*” to lean towards the masses was explored by some in the increasingly leftist atmosphere that followed, connecting it to political forms emphasizing mass participation. However, as the concept of “*pingmin chengchi*” shifted towards the masses, it began to refer not just to the general public but sometimes more specifically to the lower working class. This transformation also meant that “*pingmin chengchi*” had to compete interpretively with other leftist discursive concepts.

Finally, changes in the political situation and intellectual environment led both *Pingmin Chengchi* (the text) and “*pingmin chengchi*” (the concept) to become “lost political keywords.” The text not only faded from the public’s eye, but the concept also lost the influence it once held in the intellectual sphere during the first decade of the Republic.

Keywords: first decade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Pingmin Chengchi*/
pingmin chengchi, conceptual ambiguity, representative
democracy, direct democracy

流失的政治關鍵詞：

民初十年的《平民政治》及其概念剖析

蔡 旻 遠

一、前言

梁啟超（1873-1929）於20世紀初提出的「過渡時代」，精準點出晚清一切未定，日漸轉變的時代特色。於此，學界多以「轉型時代」（1895-1925）解釋這一涉及思想、價值、制度以及行為層次皆產生劇烈變化的時段。¹惟現行論述框架或歷史分期，諸如「轉型時代」、「晚清民國」，也導致當前研究對民初十年（1911-1919）思想史的定位模糊不清，它往往成為「晚清之後」或「五四之前」的附屬。²例如，余英時（1930-2021）談論中國

¹ 詳參張灝：〈中國近代思想史的轉型時代〉，《二十一世紀》第52期（1994年4月），頁29-39。

² 本文所指稱的「民初十年」，並非嚴格物理定義下的時段，而是霍布斯邦（Eric Hobsbawm, 1917-2012）、汪暉所使用的長、短世紀（the long/short century）概念——旨在突出歷史時段的特質。據此，筆者以辛亥革命、五四運動兩個重大事件為界，將之限定於1911-1919年，這無疑是「短的十年」（the short decade）。詳參Eric Hobsbawm, *The Age of Extremes, 1914-1991*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96), 6. 汪暉：〈自序〉，《短二十世紀：中國革命與政治的邏輯》（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5年），頁xii；汪暉：〈「亞洲覺醒」時刻的革命與妥協——論中國的「短二十世紀」的開端〉，《短二十世紀：中國革命與政治的邏輯》，頁1-5。

近現代的意義危機時，民初便是未被詳談的時段，³而最典型的例子，或許還是「沒有晚清，何來五四？」的命題。⁴這一斷語涉及兩個面向：首先它揭示被認定為對立的兩端，實有歷史連續性的一面，但這「叩其兩端」的做法，並未驅散兩個時間點之間的歷史迷霧；⁵其次則是啟蒙的窄化，表現在思想的多元至一元，以及中國面對文化衝擊時的主體性漸次喪失。這一特質儘管後來為學者關注，但仍有待更細緻、具體的論述。⁶

饒富趣味的是，自王德威以降，儘管學人們多致力於展現歷史的連續性，然在研究焦點上卻依然呈現明顯斷裂——多偏重在19世紀末的晚清以及20世紀初的五四。這一研究格局上的不均，不禁引人深思：民初十年難道缺乏足資關注且具有思想價值的活動嗎？若非如此，又該如何解釋當前研究焦點上的斷裂與研究格局上的失衡？依筆者之見，關鍵在於當前研究未將民初十年視為研究主體，因此未能對該時段的特質有所展開。倘若能以其特質為軸，整合思想史、政治史，乃至社會文化史等多面向的討論，則一方面能呈現該時段的整體性格；另一方面更能將民初十年由單純的物理時段，提升為具分析價值的歷史時段。

³ 余英時將觀察時段區分為三：1905-1911（以《國粹學報》為核心）、五四前後（細分1917-1921年的前期、1921-1928年的後期），以及三〇年代及其之後。不難發現1911-1917年是缺席的。詳參余英時：〈自我的失落與重建——中國現代的意義危機〉，《中國文化與現代變遷》（臺北：三民書局，1995年），頁210-213。

⁴ 王德威：〈導論：沒有晚清，何來「五四」？〉，《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臺北：麥田出版，2003年），頁15-34。

⁵ 王德威的論述中，特別關注晚清、五四、三〇年代三個時段，其中晚清聚焦在太平天國前後至宣統遜位的六十年，當中的高潮階段則在百日維新至辛亥革命之間（1898-1911）。詳參王德威：〈導論：沒有晚清，何來「五四」？〉，《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頁15-16。

⁶ 唐文明等：〈重估晚清思想：書寫中國現代思想史的另一種可能〉，《思想》第34期（2017年12月），頁311。

以此出發，民初思想界的一個特質在於，思想家的思想多與政治有所關聯。親歷其時的思想史家郭湛波（1905-1990）曾言：

因為這樣沒有一個思想之起，不與政治有關，沒有一個思想家，沒有政治思想。假設一個思想潮流，或一個思想家，沒有政治思想，或與當時政治生活無關，其思想絕無大影響，同時在思想史也無大的價值……在今日之中國，思想家沒有政治思想和主張，其思想即無價值可言，時代使然也。⁷

這說明深入民初思想界的其中一把鑰匙，正是關注政治、思想兩者相互糾纏、連動，從而造就一個時代「感知架構」變化的過程。⁸換言之，民初十年並非是一個思想價值上空白的時段，其思想脈動正緊貼在過往認定十分混亂的政治活動之上。是故，本文就具體個案出發，首先關注在民初發揮影響力的知識文本——《平民政治》；其後，則就文本延伸，關注「平民政治」這一政治概念的流變。筆者將以此展示民初十年的政治活動與思想論辯，有其研究價值與必要性。

《平民政治》譯自英國學者詹姆斯·布賴斯（James Bryce，1838-1922）的*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當前學界譯為《美利堅共和國》）。⁹該書自1888年出版後，不僅在歐陸銷售量驚人，更影響東亞世界對美國政治制度、民主思想的認識。然現行研究對此文本的關注，似不匹配其在民初的影響力。華語學界較早關注此書的取徑大抵有二：其一是中日交流，另一則是概念研究。就前者

⁷ 郭湛波：〈再版自敘〉，《近五十年中國思想史》（北平：人文書店，1936年），頁8-9。

⁸ 王汎森：《啟蒙是連續的嗎？》（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20年），頁216。

⁹ James Bryce,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London: Macmillan, 1888).

言之，主要是釐清該書的翻譯經過，以及早期交流狀況；¹⁰就後者而言，則有將此書納入「平民」概念的分析之中。¹¹而真正洞見這一文本價值者，是吳景鍵的研究。¹²該文首先以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1805-1859）與布賴斯的比較破題，突出布賴斯與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一書的重要性；其後則以西方——特別是英國——憲制出發，討論布賴斯的英國問題意識；最後則論及中國知識人如何接受這一跨洋而來的文本，此一操作手法將研究高度拉抬至全球史層次。這篇2020年的文章，無疑是當前針對這一文本最重要的研究成果，於此之後，開始有學者以此文本結合特定思想現象進行探究。¹³惟上述研究，就空間維度上，大抵忽略日本脈絡，對當時日本思想環境，乃至日譯本的分析較為不足。就時間維度上，儘管已就不同角度證成該文本於民初具有重要的思想影響力，但未進一步勾勒民初思想界的整體性格。

職是之故，本文就架構安排上，首先將介紹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的內容，並描述其自1888年出版後，面向全球展開的知識流過程。其次，關注該書傳播至日本的發展歷程，著重觀察翻譯過程與時代背景的連結。再次，是該書在中國的流通、引介

¹⁰ 詳參孫宏雲：〈布賴斯政治學著作在近代中國之譯介〉，《政治思想史》第7卷第3期（2016年9月），頁168-181；郭晶萍：〈清末章宗元留美期間的譯著研究〉，《天津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286期（2023年1月），頁123-128。

¹¹ 郭雙林：〈論辛亥革命時期知識界的平民意識〉，《近代史研究》2012年第3期（2012年3月），頁48-62。事實上，在1990年已有學者就《平民政治》談「平民政治」的觀念，惟展開較有限。詳參朱志敏：〈五四時期平民政治觀念的流行及其影響〉，《史學月刊》1990年第5期（1990年5月），頁60-65。

¹² 吳景鍵：〈跨大西洋的憲制思索——詹姆斯·布賴斯與《美利堅共和國》〉，《政治思想史》第11卷第4期（2020年12月），頁154-180。

¹³ 胡曉進：〈「選舉產生庸才說」在20世紀初期中國知識界的傳播〉，《貴州社會科學》第402期（2023年6月），頁54-65。

與運用，筆者將就政治環境與思想兩個層面展開。前者從翻譯該書的行為著手，關注政治局勢如何影響，甚至引導思想界的方向；後者則聚焦在該書作為知識文本，如何在閱讀、摘引的過程中，逐漸進入「思想倉庫」，成為時人取用的思想資源。¹⁴緊接其後，結合上述政治環境、思想兩個層面的討論，關注譯詞與概念的複雜性，並揭示其背後所隱藏的思想問題。最後，以概念變化的角度闡明《平民政治》這一文本，以及「平民政治」這一概念，何以在日後消失匿跡，成為「流失的政治關鍵詞」。

二、*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從大西洋到太平洋的全球旅行

詹姆斯·布賴斯是英國著名的政治家、歷史學家、法學家，以及政治學家，*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是其第二部著作。¹⁵該書以鮮明的英國憲政視角書寫，旨在向歐洲讀者介紹美國的政治結構與運作方式，並高度評價美國政治體系，成為當時研究美國制度的經典。¹⁶

細觀該書，主軸有二，首先是政治、社會層面上的制度框架；其次是制度框架之外，「政黨政治」與「公共輿論」這組推動美國

¹⁴ 「思想倉庫」一語，詳參潘光哲：《晚清士人的西學閱讀史（一八三三～一八九八）》（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21年）。

¹⁵ James Bryce 的譯名極多，正文部分，統一採當前學界主流譯法：「布賴斯」。註腳部分，涉及史料來源出處者，則採各自原本譯名，如「勃拉斯」。另，本文在提及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一書時，將以《平民政治》指涉該書的中譯本（或日譯本），其他時候則以英文原書名稱之。原因在於筆者認為無需另創中文譯名指涉該書，這可避免後續討論翻譯相關課題時有所混淆。

¹⁶ 孫宏雲：〈布賴斯政治學著作在近代中國之譯介〉，頁168-181；吳景鍵：〈跨大西洋的憲制思索——詹姆斯·布賴斯與《美利堅共和國》〉，頁157-164。

憲政運作的動力來源。¹⁷布賴斯據此安排該書章節：首先在敘章部分，他簡要區分了托克維爾與自己著作的差異，並認為與提供精要理論相比，他更樂於提供確切資料，使讀者得以藉此建立理論。¹⁸而在正文部分，第一部分闡明聯邦政府的性質與權力運作方式，特別是藉由憲法設定中央政府與地方州政府的權力關係。第二部分順勢向下，介紹地方州政府的運作制度及其利弊。前述兩個部分，大抵屬於制度上的討論。第三部分筆鋒一轉，關注運用制度的「政黨」與「政治家」，其中涉及作者對此兩者的評價。第四部分則用12章的篇幅，處理美國政治運作的核心——「國民」與「輿論」。第三、四部分的論述，基本是在探究美國憲制運作的背後動力。第五部分則以實例論述除政黨政治以外的政治問題，並與歐陸民主政治兩相比較。第六部分則舉例討論美國除了政治面向外，其他涉及社會、智識、精神層面的特質。¹⁹

正因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一書方方面面的剖析、評估美國政治體制及其國民性格，從而造就其經典地位。是書1888年出版後便聲譽鵲起，被評為「取代了托克維爾那使其聲譽卓越之經典作品，在半個世紀前所占據的地位（作者自譯，原文作 “It takes . . . the place which over half a century ago was taken by the work of de Tocqueville, and which constituted his prime distinction”）」。²⁰這一熱潮也未自限於歐陸，很快便越過太平洋，對東亞產生影響。

¹⁷ 吳景鍵：〈跨大西洋的憲制思索——詹姆斯·布賴斯與《美利堅共和國》，頁170〉。

¹⁸ James Bryce, “Introduction,” in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vol. 1 (London: Macmillan, 1888), 3-4.

¹⁹ Bryce, “Introduction,”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1: 5-7.

²⁰ 此段評語出自格萊斯頓（W. E. Gladstone, 1809-1898）致布賴斯的信件。值得注意的是，這條評論日後也為日譯本的譯者所知悉。有關當時布賴斯本人以及該書所收獲的評價，可參John T. Seaman, Jr., *A Citizen of the World: The Life of James Bryce* (London: Tauris Academic Studies, 2006), 155.

1891年，日本民友社成員人見一太郎（1865-1924）將之以《平民政治》為名譯出。彼時仰賴日本管道接引西學的中國，一批留日學生同樣以《平民政治》（1912）為名，推出迄今唯一的完整中譯本。²¹上述顯示該書問世後約略20年間，已廣泛的流通全球。然而日本做為該書進入東亞世界的重要中介地，當前研究卻較多關注在該書於中日間的交流，甚少措意是書在日本的發展情況。

日本知識分子最早是何時接觸、閱讀*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一書，學界尚未有定見，然最早的全譯本出自民友社人見一太郎之手，則無庸置疑。²²人見一太郎是日本明治時期的評論家、記者，其所參與的民友社，是戰前日本重要的知識社群。該社由德富蘇峰（1863-1957）於1887年創立，早期思想以「平民主義」為核心。此處的「平民」是相對於菁英、貴族主義而言，整體貼近於廣義的自由民權運動。而在戰前日本思想界，「平民主義」、「平民政治」的相關主張，和托克維爾的思想有著密切關係。托克維爾的《民主在美國》（*Democracy in America*）一書，在日本於1881-1882年間，由民權派分子的肥塚龍（1848-1920）譯為《自由原論》，該書成為布賴斯《平民政治》以前，形塑日本知識人理解美國政治制度、政治精神的重要來源。換言之，日本知識群體對於

²¹ ゼームス・ブライス原著，人見一太郎譯：《平民政治》（東京：民友社，1891年）。勃拉斯（James Bryce）著，孟昭常等譯：《平民政治》（上海：民友社，1912年）。有論者認為章宗元於1903年的譯作《美國民政考》為更早期的譯本，然學界有不同的意見。詳參吳景鍵：〈跨大西洋的憲制思索——詹姆斯·布賴斯與《美利堅共和國》〉，頁177-178；孫宏雲：〈布賴斯政治學著作在近代中國之譯介〉，頁172；郭晶萍：〈清末章宗元留美期間的譯著研究〉，頁124。

²² 值得注意的是，1944年有以該書英文縮寫本（1909年出版）為基礎的日文譯本：ジェイムズ・ブライス（詹姆斯·布賴斯，James Bryce）著，名原廣三郎譯：《アメリカ國家論》（東京都：橘書店，1944年）。這一譯本讓筆者特別注意之處在於，它在序言部分，幾乎沒有提及布賴斯該書的完整譯本曾經出版過的事實。

美國以及民主的理解，是以托克維爾的主張為核心，²³這一思想背景，意外暗合布賴斯欲與托克維爾對話的學術脈絡。²⁴

然而，原先力倡「平民主義」的民友社，卻在日清戰爭（1895）後思想傾向為之一變，轉而支持帝國主義；²⁵親眼目睹這一變化的人見一太郎，最後於1897年7月17日退出民友社。²⁶《平民政治》是他在民友社時期，少數進行的大型翻譯工作。²⁷這一翻譯工作以每月刊行的方式進行，從明治二十二年（1889）10月開始，每期翻譯3-6章不等，持續兩年，共24期。²⁸兩年間，僅有兩個月未定時出稿，是相當有紀律的翻譯工作。然而，相對於譯者規律、清晰可見的譯稿進度，《平民政治》的出版細況與動機則較為模糊。

臺灣當前能接觸到的日譯本《平民政治》來源有二：其一為日本國會圖書館的線上檔案；²⁹另一為臺大辜振甫圖書館日治舊藏之精裝本，這兩個來源的書籍有些許不同。首先，日本國會圖書館的線上檔案以「編」為單位，共5編，每一編大多涵蓋2-5期不等的內容分量；而臺大辜圖之精裝本則將全部內容分作兩大冊裝訂。其

²³ 大野達司等著，謝煜偉等譯：《近代日本法思想史入門》（臺北：商周出版，2019年），頁104-105。

²⁴ Bryce, "Introduction," *The America Commonwealth*, 1: 3-4.

²⁵ 鹿野政直著，周曉霞譯：《日本近代思想史》（北京：民主與建設出版社，2022年），頁60。

²⁶ 論者認為，隨著人見一太郎的退出，明治時期在言論界大放異彩的民友社，實際上亦不復存在了。西田毅等編：《民友社とその時代：思想・文学・ジャーナリズム集團の軌跡》（京都：ミネルヴァ書房，2003年），頁402。

²⁷ 論者認為，當前針對民友社的研究成果有所不均。考量到人見一太郎身為民友社的元老成員，而這本近1900頁的翻譯成果亦非泛泛之作，然學界當前對此著墨尚淺，這似乎應前述觀察。西田毅等編：〈はじめに〉，《民友社とその時代：思想・文学・ジャーナリズム集團の軌跡》，頁i。

²⁸ 此表原書無標示頁碼，可見於該書版權頁前。

²⁹ 国立国会図書館サーチ，網址：<https://ndlsearch.ndl.go.jp/books/R100000002-1000000437717>，檢索日期：2024年7月20日。

次，兩個版本就卷首部分便有若干差異：臺大辜圖之精裝本附有作者布賴斯畫像及作者小傳一篇。小傳內容除介紹布賴斯其人其事外，亦談及*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一書之價值。值得注意之處有二，其一是小傳內容提及：

此書一たび世に出でい未だ二年ならず、版を更ふる幾回、賣り盡すもの十數萬部、フレヂリック、ハリソン。ゴールドウイン、スミス等の學者仲間も、具氏チャーチル卿等の實際政治家も皆稱賛に是れ忙ふして、彼の米人すら、『英人の中には未だブライス氏程我邦の政度に通曉したる者あらず』と贊嘆し、トークザヴ井ール（作者按：原文如此，應為トークサヴァール）の『デモクラシー、イン、アメリカ』も殆ど新著の氣焔に壓し去らんとするの勢なり蓋し氏が多年法律を専門に攻めたと、政治世界に奔走して英国制度實地の運用に通じたと、殊に十分の發達をなし十分の完備をなしたるの時に於て米國機關の運動作用を目撃考察するの機會を有したるとは、……。³⁰

〔作者自譯〕

這本書一出版未滿兩年，就已經多次再版，銷售量達十數萬部。包括弗雷德里克·哈里森（Frederic Harrison，1831-1923）、古德溫·史密斯（Goldwin Smith，1823-1910）等學者，以及邱吉爾勳爵（Lord Randolph Churchill，1849-1895）等實際參政的政治家，都大力稱讚本書。就連

³⁰ ゼームス、ブライス原著，人見一太郎譯：《平民政治・著者ブライス氏の傳》，頁4-5。原書此處無頁碼。

美國人都發出這樣的讚歎：「在英國人中，沒有人比布賴斯更了解我國（作者按：美國）的政治制度了」、「托克維爾的《民主在美國》也將被這本新書的鋒芒所蓋過」。當中的原因，是因為布賴斯多年專攻法律，同時又奔走於政治界，從而通曉英國制度的實際運作，尤其是在（作者按：美國政治制度）已經充分發展、完備之際，有機會親眼目睹和考察美國政治機關的運作狀況。

這段文字首先說明該書出版後，一時洛陽紙貴的光景；接著，引述該書獲得的高度評價：「在英國人中，沒有人比布賴斯更了解我國（作者按：美國）的政治制度了」、「托克維爾的《民主在美國》也將被這本新書的鋒芒所蓋過」；最後，細述其中原因：「因為布賴斯本人鑽研法學知識多年，日後更親涉政壇，相當熟悉英國政治制度實際運作的樣貌為何。更關鍵的是，布氏更在美國政治組織發展已然成熟之際，親身實地去觀察、檢視其運作方式。」上述種種，說明小傳作者充分理解*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發行後，在歐美世界獲得的讚譽。就這一層面言之，小傳作者實緊隨世界知識潮流，而未有所落後。

另一值得推敲者，則是小傳如何介紹和指稱布賴斯的作品：「所謂平民政治的原書『アメリカン・コモン・ウェルス』なるもの即ち是なり」（〔作者自譯〕「這便是《平民政治》這本書的原著：*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³¹從中可以看出，小傳在談及原書*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時，是特意以片假名「アメリカン・コンモウェルス」拼出，而不以「平民政治」代稱。就筆者推測，《平民政治》這一譯名，或許應視為承載民友社早期政治思想，乃至譯者本身立場，是一有意為之的選擇。

³¹ ゼームス・ブライス原著，人見一太郎譯：《平民政治・著者ブライス氏の傳》，頁4。原書此處無頁碼。

而在日本國會圖書館的線上檔案版本中，第一編開頭有譯者〈緒言〉，此為臺大辜圖之精裝本所無。〈緒言〉文末日期押於明治二十二年（1889）11月，恰好是第一編第二期的出版時間。這說明〈緒言〉屬於翻譯早期階段的文字（全書翻譯至1891年才告完成），較忠實記錄了人見一太郎的翻譯動機，以及若干對時勢的判斷：

嗚呼、其所本者學而已、於是益松陰の目的單に破壞的にあるのみならずして更に建設的に存するを見、啻に武を揚げ撥亂反正を任するのみならず、更に文を修めて治國平天下の經綸を立てんことを期するの甚た明かなるを見る、³²

〔作者自譯〕

嗚呼！他所仰賴的就是學問而已。由此更能清楚看見吉田松陰的志向，不只在於破壞，更在於建設。吉田松陰不僅僅只是要施展武力以撥亂反正，他更期許能透過發展文教，確立起一套「治國平天下」的治國規劃大計。

首先，譯者翻譯《平民政治》，有著向吉田松陰（1830-1859）致敬的意味。因為吉田松陰的政治活動，不純然只是破壞，同時兼顧建設性的一面。譯者翻譯此書，同樣大有放眼未來，為長遠目標積蓄力量的意圖。其後，人見一太郎就時局入手，提出其觀察：

然れとも自由主義、平民政治に就ての觀念は十數年來果して幾何の進歩を遂けたるか、今日の人動もすれは輒ち曰く、自由を談する勿れ、吾れ已に之に飽けり、民權を説く勿れ、吾れ已に之に倦めりと、是れ固より十數年前の如く漫に自由民權等の抽象的文字の為め□□する熱度

³² ゼームス、ブライス原著，人見一太郎譯：《平民政治・緒言》，頁1。

の減退せる一徵候として吾人は之を咎めざるな□然れとも自由主義の實際的觀念、平民政治の實際的經綸は果して此熱度の減退を補ふて進歩するを得たるか、³³

〔作者自譯〕

然而，關於自由主義與平民政治的觀念，這十數年來究竟取得了多少的進步呢？現在的人們，動不動就說「不要再談自由了，我早已聽膩了」、「不要再說民權了，我早已經厭倦了」。這當然是十數年前那種對「自由」、「民權」等抽象字詞盲目狂熱的氛圍，逐漸消退的一種徵兆，對此我們不會加以責難。然而自由主義的實際觀念，或是平民政治的實際規劃與實踐，是否真能補上這股熱潮的衰退，從而取得進步呢？

譯者自問：有關於自由主義與平民政治（此處所指為民主，以下皆同）的觀念，在這十餘年間，究竟取得了多少進步？他敏銳觀察到和過去十餘年相比，當前人們已經不再盲目熱衷於自由、民主等抽象觀念，他們對此開始有所倦怠，熱情亦有所消退。儘管人見一太郎無意批評這一趨勢，仍不免憂心於自由主義的實際理念、民主政治的具體運作，是否能在這一熱情減退的環境下繼續進步？

最後，人見一太郎認為倘若人們失去了對政治理念的追求，那在實質層面的政治實踐上，將可能帶來的負面影響：

……余は實に今日の志士の為めに恐る、その力を目前に用おる甚大なるに従ひ將來の用に供すべきもの彌空虚ならんことを恐る、自由主義の氣慨を失ふと與に自由主義の觀念を失わ

³³ ゼームス、ブライス原著，人見一太郎譯：《平民政治・緒言》，頁2。

んことを恐る、平民政治の空想を減はすと同時に平民政治の實際を殺さんことを恐る、余か今本書を譯し聊か自由主義の觀念、平民政治の實際を世明らかにせんことを望むもの、焉そ亦た是等の恐懼の爲めに促されたるなきを得んや、豈只一般讀者の爲めに計るのみならんや。³⁴

〔作者自譯〕

我現在實在是很替當前的志士們擔憂，擔心他們將巨大精力用於眼前事物，到了未來真正需要他們時，他們的內涵卻一片空虛。我擔心他們在失去自由主義那股氣魄的同時，也失去了自由主義的核心內涵；我擔心他們在對平民政治空想幻滅的同時，連平民政治的實質運作也被扼殺。我現在之所以翻譯這本書，希望能向大家介紹自由主義的觀念和平民政治的實際運作，這些種種難道不是受到這種憂慮所驅使的嗎？這難道僅僅是為普通讀者考量而已嗎？

此段文字，呼應的是前段提及的吉田松陰。譯者認為當前憂國憂民的志士們，他們越是將力量全部傾注在眼前，那麼未來可資使用的力量就越發薄弱，而未能像吉田松陰的改革事業一般，兼具有積累力量，實踐未來目標的一面；同時，譯者亦擔憂摒棄民主理想，也將扼殺民主政治的實踐，其翻譯此書的動機，正是出於上述的憂慮。換言之，人見一太郎希望能夠在這個開始忽視自由、民主理想的時代，藉由闡明自由主義的理念與民主政治的實踐，為未來保留些許力量。而這一翻譯動機與目標顯然超越單純為讀者服務的層面。

這段文字充分流露出譯者對於時局的焦慮，以及他身為知識分子，希冀藉由翻譯事業所達成的社會影響。若將整篇〈緒言〉放

³⁴ ゼームス、ブライス原著，人見一太郎譯：《平民政治・緒言》，頁3。

回當時脈絡，儘管民友社倡議平民主義最甚，然自由民權運動在1885年便已是強弩之末，至譯者展開翻譯工作的1889年，整體氛圍更是大幅轉向——最明顯的證據就是伊藤版本憲法的推出（1890-1892）與日本帝國議會的成立（1889）——自由民權運動所提倡的價值並未被採納。

於此，核心價值是自由、民主的《平民政治》在日本的出版，宛若自由民權運動的最後絕唱。與之相對，《平民政治》在中國的問世，則呈現另外一幅欣欣向榮的光景，象徵著新生民國對共和體制的熱切謳歌。

三、《平民政治》在中國 ——民友社的翻譯事業與民初政局

同前所述，*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乃至日譯本《平民政治》，主要依靠留日學生的翻譯，轉手進入中國，³⁵其中的關鍵人物是在《平民政治》一書中擔任總司校讐的孟昭常（1871-1918）。孟昭常是清末立憲派成員，於1906-1907年赴日就讀法政大學速成科，期間創辦宣揚立憲思想的《法政學交通社雜誌》——這是日後孟昭常組織民友社的基礎。³⁶1907年4月返國，加入鄭孝胥（1860-1938）、張謇（1853-1926）、湯壽潛（1856-1917）等

³⁵ 本文集中討論該書被翻譯進入中國的階段，有關於清末該書節譯本對於梁啟超等人的影響，則參吳景鍵：〈跨大西洋的憲制思索——詹姆斯·布賴斯與《美利堅共和國》〉，頁177-178；郭晶萍：〈清末章宗元留美期間的譯著研究〉，頁123-128。

³⁶ 柳朴方：〈孟昭常留日活動及思想考略〉，《常州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15卷第6期（2014年11月），頁78。

人在上海創辦的預備立憲公會。³⁷從上述經歷不難理解孟氏的政治態度，而這也反映在民友社與清末立憲派／民初保守派政黨的連結之上。³⁸

學界當前對民友社的理解尚不充分，就現有材料推測，應成立於1910年的上海，且不晚於十月。³⁹主要成員包含，但不限於：楊恩湛（1878-?）、孟憲承（1894-1967）、過耀根（?-?）、湯一鶚（?-?）、孟森（1868-1938）、沈逢甘（1891-?）、楊志洵（?-?）、湯中（1882-?）、朱文黼（1889-1981）等人。⁴⁰這些成員多有留日經驗，推測是孟昭常在留日時期的同學，或是藉由《法政學交通社雜誌》所認識一批具地緣關係，同時政治立場相近的同伴。

³⁷ 張維驥編纂：《清代毗陵名人小傳稿》（上海：常州旅滬同鄉會，1944年），卷10，頁35。

³⁸ 此處採張玉法對於民初政黨態度的劃分。張玉法：《民國初年的政黨》（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1年），頁50。

³⁹ 初步處理此課題者為 Don C. Price, "Literati Views of Modern Constitutional Models: Citizen, Party and Nation in Early Republican China," *ICCLP Review* 2, no. 2 (September 1999): 1-18. 不晚於十月的推測，來自於他們自言《平民政治》的翻譯工作自十月開始。例如《平民政治》上冊的〈後記〉便言：「從譯事者九人……起辛亥十月迄民國元年四月，上冊成。期以同年六月成下冊。」孟昭常在〈讀《平民政治》書後〉也有類似紀錄：「吾社譯《平民政治》之初在辛亥之十月。」分別見於民友社：〈後記〉，收於勃拉斯（James Bryce）著，孟昭常等譯：《平民政治》上冊，頁7；孟昭常：〈讀《平民政治》書後〉，收於勃拉斯（James Bryce）著，孟昭常等譯：《平民政治》下冊，頁1。

⁴⁰ 過耀根，字堯羹，江蘇金匱人。湯一鶚，字幼諳，江蘇武進人。楊志洵，字景蘇，江蘇金匱人。上述幾位成員，包含孟森、孟昭常，皆為法政學交通社創始社員。詳參未著撰者：〈發起人姓名 社員姓名〉，孟昭常等編：《法政學交通社雜誌》第2期（1907年2月），頁173-176。

民友社認為建設民國，必然需要有參考物，不可能無所取之。為此，他們展開翻譯工作，希冀為民國政治覓得參照之物。⁴¹就筆者目力所及，該社最少曾出版下列書籍：《平民政治》（1912）、《法國民主政治》（1912）、《商法理由書》（1912?）、《比較行政法》（?）、《財政淵鑑》（1912）、《國際公法》（1913）等書。⁴²其中，這些書籍除正文外，多有如敘文、後記等附屬文字，而《平民政治》更是數量最多者。⁴³這些附屬文字是本文重要的分析材料。

⁴¹ 〈社敘〉：「吾同學念吾民國建設之不可無所取材也，乃集一社，號為民友。」民友社：〈社敘〉，收於福偶（René Foignet）著，朱文黼譯：《法國民主政治》（上海：民友社，1912年），頁1。

⁴² 當中，《平民政治》時被稱為《美國平民政治》。《國際公法》完整名稱則是《二十世紀國際公法》。《商法理由書》較為特別，其完整名稱是《商法調查案理由書》。它應是民友社這一系列的書籍中最早出版者，於1912年2月便已再版。同時編輯群體除了上海商務總會、上海商學會外，就是民友社成員加入的預備立憲公會。該書編輯員六人中，有四名為民友社成員。另一值得關注的是《財政淵鑑》，此書為民友社的編譯書，核心譯者為過耀根、湯一鶚、沈逢甘、孟昭常、楊志洵，皆為民友社成員。選編之文字，則源自於日人田中穗積（1876-1944）、田尻稻次郎（1850-1923）、堀江歸一（1876-1927）、神戶正雄（1877-1959），以及德人懷格那（Adolph Wagner，1835-1917）各自著作中的一部分，此處不細加展開。可詳參民友社：〈社敘〉，收於民友社編譯：《財政淵鑑》（上海：民友社，1912年），頁1-6。

⁴³ 這些文字分別是收於上冊的〈社敘〉（1911年11月3日）、〈統一黨敘〉（1912年4月）、〈共和黨敘〉（1912年6月）、〈後記〉（1912年4月），以及收於下冊的〈譯下冊後記〉（1912年6月）、〈讀《平民政治》書後〉（1912年6月）。其中〈統一黨敘〉、〈共和黨敘〉最初均題為〈黨敘〉。為方便討論與明確指稱，筆者對標題作適當調整。後文提及這兩篇〈黨敘〉時，亦遵循此原則。此外，〈後記〉一文實際上附於〈社敘〉之後，然而考量到〈社敘〉與〈後記〉內容性質有別，因此獨立標出。最後，為避免混淆，下附各文詳細出處：民友社：〈社敘〉、民友社：〈後記〉、統一黨：〈統一黨敘〉、共和黨：〈共和黨敘〉，分見於勃拉斯（James Bryce）著，孟昭常等譯：《平民政治》上冊，頁3-4、頁4-7、頁1-2、頁1-2。民友社：〈譯下冊後記〉、孟昭常：〈讀《平民政治》書後〉，分見於勃拉斯（James Bryce）著，孟昭常等譯：《平民政治》下冊，頁1-3、頁1-4。其中，〈統一黨敘〉和〈社敘〉、〈後記〉三篇為連用頁碼，其餘文字則皆為獨立頁碼。

細究上列書籍的敘文，不難發現民友社的翻譯頗有「售於時」的取向。《平民政治·社敘》直言：

革命軍起，天下響應，無不以欲得民主、共和為言。……故言政體必曰共和……故言統治必曰民主，理勢然也。今舉國皆言共和，要其所取法則必曰法、美。或曰美之州制於吾行省為近，宜取美。或曰中國宜統一，不宜邦聯，不如取法。是二說者，皆足資研究。⁴⁴

民友社成員認為革命過後，國人言必「民主」、「共和」，因此以法、美兩國作為取法對象。箇中原因在於中央與地方的分權制度：美國傾向分權地方（對應至聯邦制），法國偏向集權中央（對應至單一制）。而這兩點對於中國制度的建立，都具有參考價值。另一民友社翻譯的書籍《財政淵鑑》，也流露出相同思維方式：

……本黨之所欲餉吾國民者，猶不止此，間嘗集諸黨員商榷時事，無不以財政奇絀，引為大戚。觀之借款之波折，益用惴惴，扼腕太息，思有所述作，用惕我邦人。民友社諸子遂奮然搜集各國財政名著，彙而譯之，累成巨製，名曰《財政淵鑑》。⁴⁵

日後吸收大量民友社成員的共和黨，觀察到民初存在著嚴重的財政問題，政府幾乎瀕臨破產，從而衍發日後的借款風波。為此，民友社蒐集大量各國財政用書，節譯部分章節，將之彙整成書出版，用以警醒國人。

⁴⁴ 民友社：〈社敘〉，收於勃拉斯（James Bryce）著，孟昭常等譯：《平民政治》上冊，頁3。

⁴⁵ 共和黨：〈黨敘〉，收於民友社編譯：《財政淵鑑》，頁1。

而較晚出版的《國際公法》，或許是對此書寫最清楚者：

本社既譯《平民政治》、《民主政治》，供政客之參考，以為奠定國體，創制憲法之依據。又念民國初建，公私耗竭，國之命脈，懸於財政，於是搜集名著，作《財政淵鑑》。政府既立，勢必分寄職權於諸行政官吏，則改官制立官規亟矣，此大事寧能無所考校，以立準繩，於是譯《比較行政法》。比者國會成立，各國將以次承認，數月之後將加入國際團體，而為國際法上之一主體。吾政府吾國民皆將資國際上之責任焉，間嘗搜考《國際公法》，求其最新而最適於援用者……，乃謹譯之……。⁴⁶

這篇文章簡述了民友社翻譯、出版每本書籍的動機。這一方面呈現他們想要回應的時代議題；另一方面，或許也暗示了他們對於各議題重要程度的排序。首先是國體與憲法，因此翻譯《平民政治》、《民主政治》（作者按：《法國民主政治》）二書；其次是財政，所以編譯《財政淵鑑》；再次是為了提供官制改革的準繩，於是翻譯《比較行政法》；最後則是近期（1913）中國將成為國際法中的主體，所以翻譯《國際公法》。

綜上觀之，這些書籍是民友社一系列有意識挑選、出版的行為，皆針對時政需要所發。其中，《平民政治》儼然是其翻譯事業的核心，這從民友社各項出版品中的附屬文字，包含〈社敘〉、〈黨敘〉等，必然以《平民政治》、《法國民主政治》兩書作為開頭，不難看出這是令他們自豪的成果。更值得注意的是，民友社的每一本譯著，都與當時積極參與政黨政治的保守派政黨——統一

⁴⁶ 民友社：〈社敘〉，收於福偶（René Foignet）著，朱文黼譯：《二十世紀國際公法》（上海：民友社，1913年），頁1。

黨、共和黨有著密切聯繫。⁴⁷這一特點若與革命黨兩相對比，顯得尤為突出，儘管革命黨有不少宣傳的文字工作，但大規模、有計畫的翻譯出版活動並不多見。換言之，民友社與保守派政黨的合作關係，提示一個過往研究相對忽略的角度：或可將此類型的出版工作，視為民初政黨所推動的文化事業。

倘若《平民政治》的翻譯，是民初政黨所推動的文化事業，那這一行徑反映何種歷史脈絡，乃至政治訴求？筆者認為有兩點值得關注：其一是時人仍在尋找學習和參考的典範；其二是中國在第一次政黨政治的實踐過程中，政治就不同面向介入並影響思想走向。

革命之後，建立無君的「共和」雖成共識，但對於民國需要何種類型的政治運作制度則莫衷一是。對清末立憲派而言，辛亥革命使其原先的政治理想破滅，君主不再是具有競爭力的政治選項。然而在新生的共和體制下，這群清末立憲派／民初保守派政黨意識到，兩黨議會制不僅是另一種政體選項，更具備在理論層面上與革命派「總統制」分庭抗禮的實力。⁴⁸從上述背景出發，《平民政治·社敘》提供一個視角去理解民友社何以在1912年建國之初翻譯《平民政治》：

今舉國皆言共和，要其所取法則必曰法、美。或曰美之州制於吾行省為近，宜取美。或曰中國宜統一，不宜邦聯，不如取法。是二說者，皆足資研究。⁴⁹

⁴⁷ 張玉法：《民國初年的政黨》，頁50。

⁴⁸ Price, "Literati Views of Modern Constitutional Models," 5.

⁴⁹ 民友社：〈社敘〉，收於勃拉斯（James Bryce）著，孟昭常等譯：《平民政治》上冊，頁3。

同樣理由，亦可見於《法國民主政治·社敘》之中：

……又大統領由人民選舉，其下不別設內閣總理，大統領對於人民負責任，對於國會不負責任，有使大統領箝制其國會之意味。其高尚與其尊重自由平等至於如此，為吾酷嗜共和之國民所不可不知。又美之州制為世界所無，吾行省制自歷史上相沿至今，奇詭不可以常理論，亦為世界所無。方今國體更新，或不能無借鏡之意，此又為新造民國之國民所不可不知，此譯美籍之意也。抑法國大統領由國會選舉，其下設責任內閣，內閣總理對於國會負責任，與英制相似。又其地方政治皆從屬於中央，為單一國而非複雜國，又為吾主張中央集權者所樂道。……此譯法籍之義也。⁵⁰

民友社認為當時中國飽受皇族專制之痛，故時人言必以民主、共和為目標。當時最能權當取法對象者，正是政制中「無君」的美、法二國。若和清末相比，這一轉變極富戲劇性：持國粹角度，但不反對引入西學的鄧實（1877-1951），於1902年便曾批評美、法兩國，用以說明共和政體不如立憲政體。⁵¹十年後，時人對於法、美兩國的評價顯然已經逆轉，而兩國此時被關注的原因亦各自不同。

《法國民主政治·社敘》揭示其中一個理由：總統與內閣之關係，美國總統是政治權力的核心；而法國則與英國制度類似，以國會內閣總理掌權統理政治。《平民政治·社敘》則揭露另一個理由：美國在地方行政制度上（州制，以及背後的聯邦制度），和中國行省制度大有參考、比較之價值；法國則突出單一制（中央集權）對比於邦聯／聯邦制（地方分權）的優勢。

⁵⁰ 民友社：〈社敘〉，收於福偶（René Foignet）著，朱文黼譯：《法國民主政治》，頁1-2。

⁵¹ 鄧實譯：〈政學文編卷三〉（續），《政藝通報》第14期（1902年9月），頁6-7。

藉由《平民政治》、《法國民主政治》兩書的〈社敘〉，不難發現共和體制建立後，時人亟需確立並選擇可資參考的政治典範。這一迫切需求，主要表現在兩個重要課題之上：選擇何種政黨運作模式（內閣制或總統制）、採納何種地方與中央的權力分配關係（地方分權或中央集權）。這些根本性的政治課題自民初便影響著民國政局，直到1928年北伐完成名義上的統一之後，才略告一個段落。換句話說，共和肇始之際，現實的政治局勢迫使思想界的個人、社群都必須積極回應。而《平民政治》的翻譯，正是民友社以及與之親近的民初保守派政黨，對此重要政治課題的答覆。

除此之外，〈統一黨敘〉也提供一個新角度，觀察民初政黨政治運作和其文化事業之間的關係：

中華民國元年二月統一黨成立，衆議本黨事業，當自出版始，所以布本黨之志，導引國人，示吾民國所欲取則之途徑，使稚然為一致之行動也。輿論有紀律，則政見藉之以行。本黨正宜集合國民之意志以為意志，國民得所依據，則亦自能出其意志，以待集合，其機括胥在於是。⁵²

這篇文章指出統一黨在創始之初，便有意涉足出版事業，藉以宣傳政黨理念，向國人展示民國該有的理想樣貌。直白言之，出版事業被視為政黨影響輿論，推動政見的關鍵工程。而在〈共和黨敘〉中，有更深入的說明：

方統一黨成立之初，即致力於出版事業。首譯美國平民政治、法國民主政治二書。版行之其時，平民政治下冊未卒業也。既合併為本黨，月再周而下冊成，既由本黨審定付

⁵² 統一黨：〈統一黨敘〉，收於勃拉斯（James Bryce）著，孟昭常等譯：《平民政治》上冊，頁1。

鑄，今方複製三版，乃復為之序。曰：吾政黨之所致力者，政治也。政治之所被及於全國，利害同之，故不可不藉全國之智力，挾全國之輿論以赴之。……世界各國之所謂政黨，靡不視輿情之愛憎取舍以為進止，而美國尤甚，蓋其平民政治之精神，充塞乎全國，故輿論之勢力最厚，而政黨視輿論亦最重，抑其人民政治上之智力亦最富。⁵³

此中，不難看出共和黨人將智識、輿論、政黨，三者視為政治運作的關鍵。同時，統一黨／共和黨也希望藉由是書出版，一方面點出營造公共輿論的重要性，另一方面則大有宣示由本黨領導政治、輿論等的意味。此處或許也透露出〈共和黨敘〉作者對*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一書的掌握程度：該書要旨之一，正是指出公共輿論及政黨政治之於美國憲政運作的重要性。

於此，可追問的是，民友社或是與之親近的保守派政黨成員，大量撰寫這些附屬文字的動機為何？為何他們要在譯書出版之餘，書寫這些涉及中國政經局勢概要的文字？筆者認為這正是民初政黨所推動的文化事業，所表現出的一個特質。他們除藉由書籍翻譯展示對特定政治議題的關注外，更結合書中的附屬文字，呈現一個更遼闊並相對應至中國局勢的政治主張或是宣言。

最後，這一有政黨支持的文化事業，除前述啟迪民智、影響輿論的政治需求外，其經濟層面亦值得關注。對此，〈共和黨敘〉為我們提供重要線索：該文強調在統一、共和兩黨合併後，共和黨仍持續推動未完的翻譯與出版工作，而促使共和黨維持出版事業的關

⁵³ 共和黨：〈共和黨敘〉，收於勃拉斯（James Bryce）著，孟昭常等譯：《平民政治》上冊，頁1-2。這一政黨合併的痕跡，若翻看《平民政治》的出版資訊，可見發行者一欄寫道：「第一版由統一黨發行，合併後歸本黨」。

鍵，或許在於其驚人的市場表現。《平民政治》一書僅僅三個月內便連續再版（今方複製三版），至1913年5月更發行至第六版，且每套定價六元。⁵⁴儘管每一版確切的印刷量已難以考證，但若以當時薪資尚屬優渥的上海報界基層訪員僅10-60元的月薪相較，⁵⁵此定價仍屬不菲。高額定價搭配多次再版，可預期其具備穩定的經濟效益。由此推論，民初政黨的文化事業，除了譯者自身的抱負、政黨對於政治事業的考量外，現實的經濟效益應該也是重要誘因之一。

整體觀之，《平民政治》在民初的引介，除有政治典範未定的一面外，更象徵著政治局勢的介入，從而引導思想界動向的一面。同時，民友社的翻譯事業，一定程度上可視為政黨的文化事業。特別考量到動用政黨力量，宣導並加深共和體制根基者，竟是清末立憲／民初保守派政黨，而非由革命黨轉化而來的激進派政黨。這暗示我們這批掌握出版產業、意欲投注心力於政治場域的社群，其群體特質的連續性，不因革命有所消解。⁵⁶最後，《平民政治》的高出版量，更提示了民初讀者群的存在。以下則將視角移向讀者一端，評析《平民政治》在民初所發揮的影響力。

⁵⁴ 「民友社發賣書及廣告」，收於《二十世紀國際公法》書末。截至1913年5月止，《平民政治》共出六版，售價六元。然此處有一時序上不工整處，若翻看《平民政治》的出版資訊頁，可發現它的紀錄是1912年6至9月連出四版。這和〈共和黨敘〉的寫作時間並不相符，詳情為何，有待日後研究。

⁵⁵ 馬嘶：《百年冷暖：20世紀中國知識分子生活狀況》（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3年），頁19-20。

⁵⁶ 儘管本文在時段上特別關注該群體於清末民初之際所表現出的連續性，然若拉長觀察時段，這一特質或許在很大程度上，於五四時期被所謂的「梁啟超系」所繼承。或可追問是否因為立憲派一直以來都有實業資源和文化傳統，從而形塑這一特質。關於梁啟超系及其文化事業，可參周月峰：《另一場新文化運動：五四前後「梁啟超系」再造新文明的努力》（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23年）。

四、《平民政治》的閱讀與引用

倘若前文討論多聚焦於現實政治環境對思想界的影響，那麼退一步可追問的則是，何以布賴斯、人見一太郎、孟昭常等人所代表的英國、日本、中國，都要學習、參考美國政制？就後見之明，布賴斯是帶著對英國憲政危機的視角展開書寫；人見一太郎則是為了捍衛平民主義，為未來厚植實力；中國時人則是為了尋求帝國之後的政治典範。換言之，*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在全球流通的過程中，藉由展示美國政治思想與體制的特殊性，回應不同地域、不同政治環境的讀者需求。這一現象反映時人對於知識文本的多角度、層次的閱讀，也說明了就閱讀、引用等研究思路切入的必要性。

1913年，彼時尚為留學生的胡適（1891-1962），在〈非留學篇〉一文提出「觀國」的看法：

留學生不獨有求學之責，亦有觀風問政之責，非稍知其國之歷史政治，不能觀國也。……（午）所至之國之歷史政治：如至美者，需稍知美之歷史政治，至少需讀過白來斯氏之「平民政治」James Bryce's "*American Commonwealth*"。⁵⁷

對胡適而言，留學生有責任仔細觀察留學國的風土、民情、政治，而最基本的準備工作則是先掌握留學國的基本歷史、政治概況。其中，留學美國的胡適認為要理解美國，最起碼必須閱讀的書籍，正是*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儘管胡適於〈非留學篇〉中，未對此書多做著墨，然他在藏書扉頁上的題字，或可略知他對此書的理解：「《美國政治概論》，即今某社所譯之《平民政治》。」⁵⁸單

⁵⁷ 胡適：〈非留學篇（一）〉，《留美學生年報》第3期（1913年1月），頁20。

⁵⁸ 胡適藏書中共有兩本*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分別出版於1906、1910年，其中題字見於1906年本。藏書資訊詳參北京大學圖書館、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胡適紀念館編纂：《胡適藏書目錄》第3冊（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3年），頁2138。

就〈非留學篇〉和這段藏書題字，至少顯示胡適認為*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是一本「政治概論」，是理解美國歷史政治的「入門書」；同時，他也知道該書已有名為《平民政治》的譯本。有鑑於胡適早年對日文並不拿手，此處所指的大概率為中譯本。後見之明，胡適將*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一書理解為政治概論，大抵不錯。而該書內容，更成為胡適日後思考美國政治的基礎。

幾乎與之同時（1913），隔海一方的康有為（1858-1927）在〈中華救國論〉也多次引用《平民政治》：

何謂崇獎道德也？……共和國尚道德。英人勃拉斯著《美國平民政治》者，曰：美人之能運其民主之制也，以有恭敬愛法守法之念也。蓋道德與物質之發明，過於政治，而後能成此大業也。無道德則法律無能為。今觀國者，視政治之結構過重，然政治機制之真價，不在其別有巧妙也，在宜於其民之風氣事勢，養其性情，形以法律，與其利害之勢而已。若他種人薄於愛法守法之精神者，則雖多於美國政治之機制，未必能運轉之也。

……然則今吾國欲獎導教化，將何從乎？勃拉斯不云乎，善構政治之真價，不在巧妙，而在宜其民之風氣事勢，以養其性情，形為法律乎。今吾國數千年奉孔子之道以為國教……以為美談。

……勃拉斯猶謂時人視政治之結構過重，無道德則法無能為。吾國互古以道德為尚，物有本末，吾既無其末矣，乃復拔本塞源，欲以化民立國，不亦謬乎！⁵⁹

⁵⁹ 此三段引文分別見於康有為：〈中華救國論〉，《不忍》第1期（1913年2月），頁47、50、54。

檢視康有為引用的段落，文字皆大同小異。⁶⁰不難看出康氏引西人之說，旨在說明政治制度須與人民素質、道德相對應，才能發揮良好功效。康氏清楚表示：「共和在道德物質，政治為輕。若誤行之，為暴民無政府之政，可以亡國。」⁶¹這一點和時人對於共和制度的擔憂，差異無多，⁶²關鍵在於，康有為接著申明「道德」不假外求，孔子之道矣，這顯然需要結合當時孔教會（成立於1912年10月）的活動脈絡，進行整體觀察。細究〈中華救國論〉，通篇都是在抨擊共和、民主多有不合於中國之處，這一方面是回應熱切但盲目追求西方政制的時人；另一方面更有為自身政治行動定位的意圖，以此觀之，《平民政治》確實成為康有為政治論述的思想資源。

實際上，正如論者所言，中國閱讀者往往選擇性的接受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的論點，特別是將公共輿論中人民的角色放大，集中闡發其政治智識，乃至國民精神上的品格。⁶³但他們是在何種背景下，將此書閱讀重心置於國民品格或人民素質之上？其中一個脈絡或許是清末梁啟超的〈新民說〉，特別是〈論公德〉的段落。梁氏對於如何將治下的人群轉化成國民，「個人」如何藉由公共的政治美德導向利「群」的論述，明顯是將民智、民德與政治，

⁶⁰ 康有為於〈議院政府無干預民俗說〉一文中，幾乎引用了相同文字：「美人之能運其民主之制也，以有恭敬愛法守法之念也。蓋道德與物質之發明，過於政治，而後能成此大業也。今觀國者，視政治之結構過重，然政治機制之真價，不在其別有巧妙也，在宜於其民之風氣事勢，養其性情，形以法律，與其利害之勢而已。」詳參康有為：〈議院政府無干預民俗說〉，《不忍》第2期（1913年3月），頁1-14。

⁶¹ 康有為：〈中華救國論〉，頁1。

⁶² 可參鄒小站：〈清末民初思想界關於平民政治與菁英政治的爭論〉，《近代史研究》2023年第6期（2023年6月），頁78-92；胡曉進：〈「選舉產生庸才說」在20世紀初期中國知識界的傳播〉，頁59-60。

⁶³ 吳景鍵：〈跨大西洋的憲制思索——詹姆斯·布賴斯與《美利堅共和國》〉，頁175-176。

甚至是教育兩相扣合的關鍵。⁶⁴〈新民說〉這一觀點成為日後政治論述上的預設——良好的政治必然需要有良好的素質的國民。而這或許是民初何以在政治層面上，特別看重人民素質的思想背景。⁶⁵

儘管民初時人對《平民政治》的援引各有側重，或如胡適，將其視為概論；又或如康有為，著眼於道德、人民素質與政治的關聯。然而，亦不乏有讀者，關注於布賴斯就個別政治議題的見解，其一便是前文所曾提及的「中央與地方分權」。1912年民友社的兩篇〈社敘〉已藉由「單一制對邦聯制」以及「單一國對複雜國」這兩組名詞突出這一課題。當時有志於此，思索「聯邦制」是否適於中國者，必然不會錯過《平民政治》的見解。其中一例是日後於吳佩孚（1874-1939）麾下擔任重要幕僚的白堅武（1886-1937）。

白堅武自1915年始，便十分關注「聯邦制」就地方分權上的制度設計，並多次於日記中留下紀錄。⁶⁶當中，白堅武曾大段抄錄《平民政治》的一段文字：

英人勃拉斯以美之國民政府與諸州政府兩者之關係，有如在許多小禮拜堂之上建一壯大之新禮拜堂。其初個別建築之許多小禮拜堂，建築之時不同，建築之法亦異，林列於地盤之上。後建造一宏壯寺院巍然而立於其上。其屋背摩空而聳高，其堂壁基於舊禮拜堂坦墉之上而併合其內部，

⁶⁴ 黃克武：《一個被放棄的選擇：梁啟超調適思想之研究》（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頁61-92；段煉：《危機與轉機：清末民初的道德、政治與知識人》（北京：九州出版社，2022年），頁125-133。

⁶⁵ 鄒小站曾就「平民政治」與「菁英政治」的角度展開討論。鄒小站：〈清末民初思想界關於平民政治與菁英政治的爭論〉，頁78-92。

⁶⁶ 白堅武著，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白堅武日記》上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2年），1915年12月24日，頁6、1918年3月12日，頁126-127、1918年9月30日，頁161-162。

以本身之結構而輪焉煥焉。然其舊建築物之本體，決不因之而消滅也。若其新而且大之堂宇云亡，則各小建築稍稍補苴亦足以避風雨一仍其舊焉。⁶⁷

原書這段比喻，旨在說明美國聯邦州制儘管上有中央政府，然地方政府（各州）仍擁有相對完整的權力與獨立性。白堅武點評道：「比喻最為妥切。若中國今日省與中央之現況，則朽腐之屋頂擱於東倒西歪之頹垣上耳，勢將隨風以俱去也。」⁶⁸白氏不僅贊同這一比喻，並認為中國省制（地方層面）不若美國州制來的結構穩固，宛若「東倒西歪之頹垣」；而中央政府這一層面則是「朽腐之屋頂」，顯然也是問題重重。暫且不深究白氏對相關議題的完整見解，至少就其閱讀言之，說明《平民政治》出版若干年後，對時人仍極具參考價值。

白堅武當然不是唯一的閱讀、引用案例。1922年，聯省自治成為重要政治議題，時任《努力週報》主編的胡適曾就此向友人高一涵（1885-1968）邀稿，最後高氏以〈省制的討論〉一文交差。⁶⁹事實上，不論是聯省自治，又或是〈省制的討論〉，兩者核心都是環繞在單一制與聯邦制孰優孰劣、中央與地方又該如何分權之上。

⁶⁷ 白堅武著，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白堅武日記》上冊，1918年8月13日，頁154。白氏所引用之文字出自勃拉斯（James Bryce）著，孟昭常等譯：《平民政治》，頁19。唯此處抄書有若干字改動。另，此段文字唯一難解者當是「國民政府」所指為何？根據《平民政治·後記》：「書中稱國民政府，即聯邦政府，亦即合眾國政府，亦即單一國之中央政府」。此處國民政府應直接作中央政府解。見民友社：〈後記〉，收於勃拉斯（James Bryce）著，孟昭常等譯：《平民政治》上冊，頁6。

⁶⁸ 白堅武著，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白堅武日記》上冊，1918年8月13日，頁154。

⁶⁹ 高一涵：〈省制的討論〉，《努力週報》第6期第3-4版，1922年6月11日。

而在該文末，高一涵和白堅武引用完全相同的段落，讓布賴斯為自己的觀點背書。事實上，這段文字太過經典，1923年也被張慰慈（1890-1976）編入北京大學政治學系的教材——《政治學大綱》——成為「知識的秩序」（Orders of Knowledge）中的一環。⁷⁰

除上述個人經驗式的閱讀與摘引外，《平民政治》亦對時論內容有所影響。例如胡適、高一涵都曾閱讀《平民政治》，這或許使他們對憲法所應扮演的功能，有著相似的理解。兩人對於中央與地方分權的認識，皆傾向於「中央先行規範自身權限，權限之內全屬於中央，其餘屬於地方」——而憲法正是規範兩者權限的依據和保證。⁷¹事實上，布賴斯對此議題的意見是如此重要，以至於張君勱（1887-1969）在1922年7月頒布的憲法草案在分權原則上受人質疑時，都必須特別回顧布賴斯等人的觀點為己辯護。⁷²

然則，閱讀實屬一個認知和心理的過程，⁷³將閱讀內容吸收、涵化，不代表必然完全接受並化諸行動。例如蔣維喬（1873-

⁷⁰ 張慰慈：《政治學大綱》（上海：商務印書館，1923年），頁276-277。「知識的秩序」，詳參彼得·伯克（Peter Burke）著，章可譯：《什麼是知識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23年），頁39-44。另，同樣將布賴斯《平民政治》一書編入教材，進入「知識的秩序」者，尚有前述的高一涵。詳參高一涵：《政治學綱要》（上海：神州國光社，1949年），頁272-273。唯需注意者，是書內容最少於1930年以前便已成為教材，此段經過詳參該書〈弁言〉。

⁷¹ 蔡旻遠：《知識分子的人際關係與政治選擇——以胡適為中心（1917-1924）》（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20年5月），頁88-93。

⁷² 張君勱：〈國是會議憲法草案內中央各省權限畫分方法之解釋〉，《時事新報》第1版，1922年8月30日。事實上，張君勱便曾直言青年時期便有志於研究憲法制度，其中閱讀的書籍中，便有布賴斯的《美國共和制度》（即*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詳參張君勱：《中華民國民主憲法十講》（上海：商務印書館，1947年），頁1。

⁷³ 戴聯斌：〈引言〉，《從書籍史到閱讀史：閱讀史研究理論與方法》（北京：新星出版社，2017年），頁9。

1958) 很早便購置該書，但不出數日便將閱讀興趣轉往他處。⁷⁴同時，筆者亦曾就書信、日記與政論（電報）三者，爬梳前述之白堅武，何以在認同《平民政治》對聯邦制的評價之餘，卻在憲法功能，以及中央地方分權的觀點上，和布賴斯、胡適、高一涵等人的主張截然不同。⁷⁵具體而言，身為吳佩孚幕僚的白堅武，他始終是以中央角度思索如何解決中國地方權力過強的政治課題。是故，白氏傾向於「單一制」以「中央賦權地方」的原則，並不令人意外，而正是在這點上，和始終堅持「聯邦制」以「地方分權中央」為原則的胡適，在公開與私人層面上展開激烈爭論。白、胡二人的爭論，顯示即使是閱讀同一知識文本，不同個體仍可能得到截然不同的理解與詮釋，更遑論從閱讀到行動實踐間，其中所涉及的時局、個人政治選擇等複雜因素，都將進一步影響個人的立場與行為。

藉由上述舉例，不難明白在民初知識人的閱讀、思考，乃至書寫中，《平民政治》皆不曾缺席，實已進入「知識倉庫」，為有識者所用。此處雖列舉不多，但旨在突出下述現象：這些引用者幾乎涵蓋當時思想界光譜的各個位置；而引用該書去論證的課題——從道德與政治的聯繫到具體政制原則的評價——更是隨著政治局勢的改變大有不同。這顯示知識文本所內涵的思想資源，大有脫離文本原有學術脈絡，鑲嵌至不同個人的思想，乃至討論課題的論述之中。於此過程，特定關鍵詞彙的概念是否產生位移，成為不容忽視的問題。是故，以下將目光從文本層次移向概念層次，集中處理譯詞與概念之間複雜的對應關係。

⁷⁴ 蔣維喬著，汪家熔校注：《蔣維喬日記：1896-1914》（北京：商務印書館，2019年），1912年5月20日、21日、26日，頁508、509、509-510。

⁷⁵ 蔡旻遠：《知識分子的人際關係與政治選擇——以胡適為中心（1917-1924）》，頁96-110。

五、譯詞之爭：「平民政治」或「美利堅共和國」？

本節將優先處理一個基礎但又關鍵的問題：何以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被譯為「平民政治」或「美利堅平民政治」，而非更貼近原文的「美利堅共和國」？此處涉及“commonwealth”一詞的翻譯。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的「英華辭典資料庫」查找，在《顏惠慶英華大辭典》中，該詞有五個意涵：

一、The commonweal：公益、公安、公利、公便。二、The body politic：政府、國家。三、Republic：民主政、共和政。四、The whole body of people in a state：國民、百姓。五、The Commonwealth, in English history the form of government which existed under Oliver Cromwell：英史奧立弗寬危勒時之共和政體（千六百四十九年）。⁷⁶

其中，第三個對譯詞：“republic”，是與本文最相關者。《赫美玲官話》中，亦是將“republic”與民主政體、共和政體對譯。這兩部字典恰正顯示“commonwealth”這個當前被譯為聯邦、共和國、國家聯合體的詞彙，於清末民初之際，尚未成為我們熟悉的樣貌，甚至有時會與「共和」這一內涵複雜的詞彙混用。

回到歷史現場，對比章士釗（1881-1973）的兩段文字：「英儒勃拉斯所著《美利堅共和國》，今有譯者題曰《平民政治》」、「法儒塗格維爾（作者按：托克維爾）……越四年，發行《美利堅平民政治》（作者按：《民主在美國》）一書」，⁷⁷可見章氏有意

⁷⁶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英華字典資料庫」，網址：<https://mhdb.mh.sinica.edu.tw/dictionary/image.php?book=1908&page=427>，檢索日期：2024年6月26日。

⁷⁷ 分別出自：行嚴（章士釗）：〈平民政治之真詮〉，《民立報》第2版，1912年3月10日；行嚴（章士釗）：〈論特設平政院與自由原理不兼容〉，《民立報》第2版，1912年3月18日。

識地將“commonwealth”譯為「共和國」，而“democracy”譯作「平民政治」，明確將兩者區別，完全沒有模糊空間。然而這一區別方式，卻未必獲得時人肯認。一個饒富興味的例子來自於洪憲帝制之後，《太平洋》雜誌所收到的投書：

辛亥以還，國政丕變，共和之聲，喧騰人口。顧僕對於茲名，頗有懷疑。共和二字連用，始於周際……按此所謂共和者，仿若希臘古代之寡人政治 Oligarchy，與吾國現行政體，迥不相同。吾國政體實英語所謂之 Republic，法語之 Republique，德語之 Republik，蓋皆主權在民而不立君之意。簡言之，即民主政體也，共和之名譯自日人，喧傳吾國，遂為通稱。僕意仍以譯為民主為宜……。⁷⁸

投書者李泰棻（1896-1972）認為“republic”之意既然是「主權在民而不立君」，何不以「民主」直接譯之，而要採用「共和」這一源自中國舊詞，且為日人擇用的譯詞？對此，《太平洋》記者回覆如下：

……深以「主權在民而不立君」詮釋西文 Republic……允為適當。但直以民主二字譯之，窒礙尚多。蓋吾邦現時所用民主二字，大都以代歐語之 Democracy。歐語 Democracy 以民主二字譯之，雖亦不能全符，然今之操譯事者，已多習用之。苟復用以代 Republic，未免相混。故不若仍以習用之共和二字譯之為便。若嫌其周代共和二字之古義所蔽，則亦未免過泥。⁷⁹

⁷⁸ 李泰棻：〈通訊：共和（致太平洋記者）〉，《太平洋》第1卷第4號（1917年6月），頁5。

⁷⁹ 李泰棻：〈通訊：共和（致太平洋記者）〉，頁5-6。

《太平洋》記者認為在中國，「民主」已經多和“democracy”劃上等號，若又要以「民主」對譯“republic”，則可能造成混淆。若單純只因避開中文詞彙的古義，則顯得太過固執，隨後並追問：

……即以歐語之 Republic 而論，古今之義，已有廣狹之殊。今以足下垂詢至此，請不厭追索其本源。足下所並舉英法德之三語，實同以拉丁語之 Res publica 為其遠源……與今日英語之 Commonwealth 無少差。英語之 Commonwealth，吾邦或有譯為「共和」者，在英昔時，亦多即以 Commonwealth 代 Republic 者。蓋此二字之本義，原無不同。然今日英語之 Commonwealth，不必專屬於不立君之民主，即有君之立憲政治團體，亦可以 Commonwealth 名之。⁸⁰

記者指出“republic”一詞的古義，實等於當下同被譯為「共和」的“commonwealth”。而「古今之義，已有廣狹之殊」，指的則是過去“republic”儘管可與“commonwealth”劃上等號，但現在“commonwealth”一詞的所指，已較“republic”有所擴大——「君」的存在與否不再是評斷標準。

李泰棻顯然沒有被說服，另投一書道：

吾邦現用民主二字，大都以代歐語 Democracy。……Republic 本可以民主譯之，辭既不窮，何須假用？……至於今日英語之 Commonwealth 無少差，是亦誠然。然英儒 Bryce 造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一書，近人譯為平民政治，足見不贊成共和名辭者，非僕一人。……竊以世界進化者也，凡事寧求稍違於古，而必適於今，不使有

⁸⁰ 李泰棻：〈通訊：共和（致太平洋記者）〉，頁6。

背於今，而反顧諸古。換言之，寧使民主二字稍違中古之 Republic，不另今日之 Republic 蔽於上古之共和也。⁸¹

細觀內容，無多新意，唯李氏順著記者討論“republic”、“commonwealth”，以及「共和」三者關係的脈絡，反將一軍，指出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被譯為「平民政治」，正是時人不贊同以「共和」作為譯詞的例子。思考李氏背後邏輯，當是“commonwealth”一詞若如記者所言，能通「共和」，何以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的中譯本，卻不以「共和」入標題？

然而，歷史充滿趣味的地方在於，許多後之來者想當然爾的答案，往往未能抓住歷史當事人的所想所念。倘若跳出政治概念上的爭論，回到文本自身，李泰棻所謂的「然英儒 Bryce 造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一書，近人譯為平民政治，足見不贊成共和名辭者，非僕一人」，這一陳述也未必成立。關鍵在於《法蘭民主政治·社敘》的一段文字：

顧念世界大國行民主政治者，不惟美，有法蘭西焉，歐之強國也……所以謂之平民政治者，何也？譯其意。以為言民主則猶有主之見存，非美人之意，故言平民，乃所以示共和之極致。美之官職十八九由人民直接選舉，司法官亦然。……又法律條文往往由人民直接投票，有不信其國會議員代議之意味。又大統領由人民選舉，其下不別設內閣總理，大統領對於人民負責任，對於國會不負責任……。⁸²

⁸¹ 李泰棻：〈通訊：共和（再致太平洋記者）〉，《太平洋》第1卷第5號（1917年7月），頁2-3。

⁸² 民友社：〈社敘〉，收於福偶（René Foignet）著，朱文黼譯：《法國民主政治》，頁1。

民友社的這段文字，應理解為：「民主政治」和「平民政治」兩者實可劃上等號，但基於凸顯制度背後深意，也就是一切由人民直接參與（「由人民直接選舉」、「由人民直接投票」、「又大統領由人民選舉」等語），因而選擇了意譯的後者。其中，「民主則猶有主之見存」一語亦是關鍵，已有學者指出「民主」一詞在19世紀以前的中文脈絡中，即是君主之意。⁸³是故，民友社的顧慮確實有所依據。頗富趣味的，儘管李泰棻對於民友社譯詞的取捨原則有所誤解，但他們不願使西方概念在翻譯過程中，沾染中文詞彙的舊意，這層思考邏輯卻是意外相通。

然而，不論是選擇「民主政治」或是「平民政治」，都反映民友社不太在意書名的“commonwealth”是否被精確譯出；無獨有偶，民友社翻譯的《法國民主政治》一書，也是相同情況。過往華文世界的相關研究，對《法國民主政治》的參照原典為何，多含糊其辭。該書實譯自法國人福偶（René Foignet, 1864-1927）的《憲法學基礎教程——法學一年級學生用書》（*Manuel élémentaire de droit constitutionnel a l'usage des étudiants en droit de 1-re année*）。⁸⁴就原文書名觀之，中文譯名風馬牛不相及。於此，幾乎可斷言民友社對書名的翻譯，固然就意義層面有所斟酌，然而更多考量的是出版物如何回應現實政治環境的需求。

綜上所述，以《平民政治》為核心，環繞在翻譯手法以及譯詞選擇的爭論，至少呈現兩個值得關注的現象。首先，民初十年的思想界中，譯詞的選擇往往具有高度政治動機，與譯詞能否完整指涉

⁸³ 陳力衛：《東往東來：近代中日之間的語詞概念》（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9年），頁310。

⁸⁴ Price, “Literati Views of Modern Constitutional Models,” 7. 值得注意的是，D. Price文章對該書的書名有誤，除了將“constitutionnel”誤為“constitutional”之外，翻找原書1889或1910年版本，完整書名應是：*Manuel élémentaire de droit constitutionnel a l'usage des étudiants en droit de première année*。

或精準達意未必直接相關，民友社忽視書名本意的翻譯考量正是其一。其次，則是時人對於日本譯詞的態度轉變。《平民政治》翻譯之際，對日譯詞的使用尚未有太大爭議。儘管當時已有書評指出，經由英、日、中文之間的層層轉譯，不免使讀者以更間接的方式接觸文本，但這一批評並不涉及譯詞的擇用與偏好。⁸⁵這一針對日譯詞的態度，或許呼應學者就「清末新名詞之戰」的觀察：民初對於譯詞的選擇，顯示了清末以降，嚴復（1853-1921）譯詞的挫敗與日本譯詞的大獲全勝。⁸⁶然而，李泰棻對於日譯詞的拒斥，或也折射出時人對於日譯詞的複雜態度。

至此，本節通過譯詞之爭，揭示了政治概念在轉譯過程中所呈現的複雜性。下一節將歷時性的處理「平民政治」這一概念，藉以闡明其源起、流變，以及影響。於此過程中，筆者一方面將廓清「平民政治」這一概念的模糊性；另一方面則將其置入民初十年的政治與思想界的脈絡中，進一步審視概念流變背後所牽涉的思想課題。

六、「平民政治」在中國——概念競爭與思想問題

清末民初之際，時人對於國體、政體；民主、共和等重要的政治概念，認知極為複雜且不同調。⁸⁷有論者以為，國體、政體的辯論之所以眾說紛紜，源於學說的「歷史發展」與「接受順序」不一致。歐洲往往將國體、政體視為一體，其中並無窒礙；然而明治

⁸⁵ 記者：〈新書批評：美國平民政治〉，《獨立周報》第1卷第4期（1912年10月），頁41-43。有論者以為該篇書評作者為章士釗，詳參胡曉進：〈「選舉產生庸才說」在20世紀初期中國知識界的傳播〉，頁58。

⁸⁶ 黃克武：〈新名詞之戰：清末嚴復譯語與和製漢語的競賽〉，《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62期（2008年12月），頁34。

⁸⁷ 此課題可參桑兵：《歷史的原聲：清季民初的「共和」與「漢奸」》（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20年）；鄧華瑩：《晚清國家類型學說的傳播與影響》（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22年）。

日本為了配合天皇制的政治現實，需將國體、政體兩相分離。⁸⁸有論者巧妙地以「和魂洋才」比喻這種區隔：「君主立憲議會政體」乃是「洋才」，而「天皇國體」才是核心精神的「和魂」。⁸⁹

關於「共和」、「民主」這兩個與「平民政治」高度相關的政治概念，已有論者指出民初大眾對於「共和」的理解並無共識；⁹⁰亦有學者指出民初階段，「共和」的使用率高於「民主」。⁹¹然就譯詞與概念的連結言之，「民主」一詞往往身兼二職，同時指涉“democracy”和“republic”，⁹²不過隨著譯詞東來，民主與共和漸漸有意識地去分擔不同的所指。⁹³上述成果顯示，清末民初的中國政治局勢儘管一團混亂，然而思想界卻是眾聲喧嘩。「共和」、「民主」，以及「平民政治」這組概念叢，也在與「君主」這一政治概念相互對抗的態勢中，躍上歷史舞台。然而，「平民政治」於此之中的身影仍相對模糊，其具體內涵仍有待探索。

（一）「平民政治」的概念模糊性：“Democracy” and “Ochlocracy”

「平民政治」這一辭彙、概念，過往較少細緻分析。若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英華字典資料庫」查閱，「平民政治」僅出現於兩處：1908年的《顏惠慶英華大辭典》、1916年的《赫美玲官話》。其中《顏惠慶英華大辭典》將“ochlocracy”以「平民政治」

⁸⁸ 桑兵：《歷史的原聲：清季民初的「共和」與「漢奸」》，頁131-136。

⁸⁹ 蘇基朗、蘇壽富美：《有法無天：從加藤宏之、霍姆斯到吳經熊的叢林憲法觀》（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23年），頁44。

⁹⁰ 桑兵：《歷史的原聲：清季民初的「共和」與「漢奸」》，頁210-213。

⁹¹ 金觀濤、劉青峰：《觀念史研究：中國現代重要政治術語的形成》（北京：法律出版社，2010年），頁252、268-275。

⁹² 方維規：〈「議會」、「民主」與「共和」概念在西方與中國嬗變〉，《二十一世紀》第58期（2000年4月），頁49-61。

⁹³ 陳力衛：《東往東來：近代中日之間的語詞概念》，頁328。

（government by the mob）、民政（a democracy）對譯；而《赫美玲官話》則將「平民政治」與“democracy”對譯。⁹⁴其中，「平民政治」略等同於“democracy”，已為時人或後來研究者所指出；然以“ochlocracy”一詞對譯，則尚未見有論者加以發揮。“ochlocracy”當前多譯「暴民政治」、「眾愚政治」，用以指稱劣化的民主運作型式，特別指向並批評盲從多數的「多數主義」。《顏惠慶英華大辭典》將之與「平民政治」一詞劃上等號，意味著「平民政治」的含意帶有貶義成分——特別考量到《顏惠慶英華大辭典》將“mob”一詞對應至「亂民、暴徒、不法之徒、鬧事之眾、烏合之徒」；「群庶、庶民、賤民、愚民、下流」；「城之愚民」等意義上。⁹⁵對於「平民政治」一詞同時有著多項詮釋可能的現象，筆者將之稱為「概念模糊性」：強調概念內涵尚未固定、結晶化（crystallization），同時具備多種詮釋可能性的特徵——即使這些詮釋可以指向完全不同方向。⁹⁶

回到歷史現場，同是1908年的〈無政府主義可以堅決革命黨之責任心〉一文，提供另一觀察、評估的角度。作者吳敬恆（1865-1953）於該文中，以無政府主義的脈絡談論「平民政治」：

⁹⁴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英華字典資料庫」，網址：<http://mhdb.mh.sinica.edu.tw/dictionary/image.php?book=1916&page=364>，檢索日期：2024年6月26日。

⁹⁵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英華字典資料庫」，網址：<http://mhdb.mh.sinica.edu.tw/dictionary/image.php?book=1908&page=1459>，檢索日期：2024年6月26日。同時，作為補充，《赫美玲官話》則直接將“ochlocracy”譯為「下流民霸權」，更表現出與下層連結的一面。參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英華字典資料庫」，網址：<http://mhdb.mh.sinica.edu.tw/dictionary/image.php?book=1916&page=952>，檢索日期：2024年6月26日。

⁹⁶ 此處借用 Peter Burke 的觀點。就其所言，「結晶化」指的是文化交流過程中，原先具有彈性和可塑性的文化要素迅即凝固、成定局的時期。此處解釋詳參傅揚：〈書文評介：Peter Burke, *Cultural Hybridity*〉，《臺大東亞文化研究》第2期（2014年6月），頁173。

況在今日中國革命黨，希望為平民政治者之心中。彼所謂平民政治，必求較良于法美之民政，所以尚不能去統治之組織者。即亦苦于代用之關連組織物，或未能即得于短時間之革命以後。然果抱此苦衷，使其人甚熱於無政府之運動，則經彼假定之平民政治，必且統治之性質愈少，而關連之性質較多。則我輩同立第三人之地位評論之，凡新舊主義之相代，其間必有過渡之一物，此亦進化之定理。故以進化之歷史言之，可曰今之假社會黨，即法美民政與中國平民政治之過渡物。中國平民政治，即假社會黨與真社會黨（即無政府黨）之過渡物也……以平民政治為一時之作用……。⁹⁷

吳敬恆認為革命黨所追求的「平民政治」，乃希望優於英、美「民政」（此處對應至“democracy”）。⁹⁸是故，革命黨於一時半刻之內，不能完全去除統治組織的角色。然而，若以吳敬恆的設想，「以無政府主義堅決革命黨之責任心」，那麼革命黨的「平民政治」，就不單純只是「共和政治」，而是更傾向於無政府主義的理想樣貌：「統治之性質愈少，而關連之性質較多」。於此，「平民政治」被作者視為進化過程中的過渡之物，是邁向「真社會黨」理想之無政府階段的過渡，而其性質理應介於英、美民主政體與無政府間。

吳敬恆的觀點，有兩點值得留意之處。首先，吳敬恆的用法和顏惠慶的理解有著相近之處，在他們眼中的「平民政治」都指向普羅百姓。其次，兩人的政治態度使他們對這個詞彙的評價不一。顏惠慶看見普羅大眾參與的政治形態，但也關注到可能拉低參政素質

⁹⁷ 四無（吳敬恆）：〈無政府主義可以堅決革命黨之責任心〉，《新世紀》第58期（1908年12月），頁12。

⁹⁸ 此處吳敬恆的「平民政治」，主要是為了溝通無政府主義者與革命黨人之間的理論衝突。詳參金以林、馬思宇：〈導言〉，收於吳稚暉著，金以林、馬思宇編：《中國近代思想家文庫：吳稚暉卷》（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5年），頁13。

的一面；吳敬恆則看見普羅大眾直接參與政治，具有打破上下的積極意義。顯然，「平民政治」可以被“ochlocracy”對譯這一現象，恰正說明早在清末，這一概念除了民主的意涵之外，更有指涉大眾全體、群眾政治的一面，且時人對此評價亦有高低之別。

隨時間推演，「平民政治」一詞在中國的使用略顯浮濫。有鑑於此，1912年，曾在英國受政治學訓練的章士釗，特別撰文闡明這一概念。在〈平民政治之真詮〉一文中，章士釗以托克維爾《美利堅平民政治》為起點，深入探討「平民政治」的內涵：

平民政治一語，在歐文歧義甚多。法儒塗格維爾，言平民政治者之泰斗也。一八三一年彼親遊美利堅，詳究彼中之政態。越四年，發行《美利堅平民政治》一書……。彼詮平民政治，實有二義：一基於政府之形式，一基於社會之情形。由前之說，則「平民政治者，乃一種政府之形式。在此形式之下，國家之主權乃握於國民多數之手也。由是所謂達到平民政治者，特謂主權由一人或少數人移於多數人而已。簡而言之，平民政治，多數政治也。有時用語不必分明，則人民政治也。」⁹⁹

就章士釗言之，「平民政治」一詞實有二義，其一是基於政府之形式，另一是基於社會之情形。就前者而言，國家主權握於國民多數人之中；就後者言之，追求處境上權利的平等。而在此處，集中在政府形式的層面觀察，「平民政治」即是多數政治、人民政治。文末又引英國學者奧斯丁（John Austin，1790-1859）的論述：

其（作者按：奧斯丁）解釋平民政治之詞曰：「平民政治一語，較之貴族政治，尤為曖昧。實則平民政治非他，乃一種政府之形式也；乃一種政府，其主治團體，屬於全國人民之分子較大者也。」

⁹⁹ 行嚴（章士釗）：〈平民政治之真詮〉，1912年3月10日。

章士釗再次強調並寬泛通稱「平民政治」即是由多數人民做決定的政治形態。章士釗嘗試為「平民政治」定義的努力，暗示了兩條思想上的線索。其一是在民初十年的早期階段，章士釗便敏銳觀察到「平民政治」在概念上的模糊性，為此，他以歐美政治學界的視角，強調「平民政治」就學術脈絡上的定義。其二則是「平民政治」這一概念的兩種詮釋方式，儘管在晚清民國之際並存，但章士釗所持的右派詮釋在民初十年的早期階段是相對主流的。

通過對「平民政治」概念的考察，有三點值得關注。首先，不論是左派無政府主義式，又或是右派自由主義、民主式的理解，「平民政治」的詮釋都是相對於「君主制」而生，要回應的都是政治權力的來源，以及該如何運作的思想課題。其次，譯詞與概念的對應關係並未固定，一方面，同一英文概念可能對應多個中文譯詞，例如“democracy”可以譯為「平民政治」、「民主」；另一方面，同一中文譯詞亦可能對應至複數的英文概念，例如「平民政治」可以同時對應至“democracy”以及“ochlocracy”這組具有內在張力的政治概念。最後，「平民政治」這種初始便具有左、右兩派詮釋可能性的特質，不僅是「平民政治」這一概念模糊性的根源，更是推動其歷史發展的關鍵——因為這表示概念具有擴張的潛力，將隨著時局改變，為時人加以形塑、利用。

「平民政治」這一概念的模糊性，儘管並未被時人直截提出，但其背後的思想張力，仍被若干敏銳的知識人所感知。吳貫因（1879-1936）在1913年便曾流露對「平民政治」的憂慮：

平民政治之一名詞，在泰西各國為對於貴族政治、官僚政治而言也。……若夫以多數政治為平民政治，則不知多數政治非必有利而無害。苟人民之程度低下，則以多數為政，實足為致亂之源。故歐美所稱為平民政治者，日本人常目之為「眾愚政治」，此其中有至理存焉，不得謂為戲謔之言也。……嗚呼！此等政治豈特可謚之曰眾愚？循名

核實，則眾亂政治而已矣，則眾惡政治而已矣，平民政治云乎哉？¹⁰⁰

吳氏指出平民政治是強調多數人參與的政治形式，然而人民的智識如果低下，則平民政治就變成日本人所稱呼的「眾愚政治」，甚至是「眾亂」、「眾惡政治」了。而這不是吳氏特有的見解，同時期的《星期彙報》亦有相近觀點：

近讀東籍，動詆美國之平民政治為眾愚政治。吾又疑日本人士因其政體為君主立憲，與平民政治相反。彼之為是言，或者出於是。已非人之見，吾亦未及遽以為是……然則平民政治果如日人所云眾愚政治之代名詞乎？亦非眾愚政治之代名詞乎？¹⁰¹

儘管作者認為日本在政體上屬君主立憲，因此對美國民主制度的批評可能有所偏頗，但該文同以「平民政治」被日本人稱為「眾愚政治」出發，進而討論政治制度的相關問題。細讀兩篇文字，「平民政治」基本上作為「民主」使用，但在共和肇始之際，便已經有人憂慮「平民政治」將因國民素質不高而有所變質，從而成為「眾愚政治」、「眾亂政治」。而這也呼應了前文所述，自晚清以降，就平民素質與政治制度運作關係的討論。

事實上，「眾愚政治」（しゅうぐせいじ）是至今都還被使用的日文詞彙，其所對譯者即是“ochlocracy”，這與《顏惠慶英華大辭典》將“ochlocracy”對譯以「平民政治」（government by the mob）完

¹⁰⁰ 吳貫因：〈平民政治與眾愚政治〉，《庸言》第1卷第11期（1913年5月），頁1-2。

¹⁰¹ 未著撰者：〈代論：尚賢政治與平民政治（《時報》）〉，《星期彙報》第1卷第2期（1913年3月），頁6-7。

全一致。¹⁰²這顯示「平民政治」的概念中，「平民」與「全體」、「群眾」、「多數」、「下層」等詞彙的幽微連結，一直以伏流的方式存在，並未全然消失。若進一步觀察，「平民政治」這一概念的模糊性，背後指涉的是對民主參與方式的不同想像：是直接民主制，亦或是代議民主制？是全然走向大眾，可能劣化為暴民政治的「平民政治」；亦或是相對多數，被認為是傳統賢人（菁英）政治色彩的「平民政治」？¹⁰³值得特別注意的是，時人對於「平民政治」這一概念的運用，乃至背後預設的思想課題，出現一些微妙的位移：它從清末強調“democracy”與君主制（monarchy）對立的一面，移動到“democracy”與“ochlocracy”之間的辯論。

而這顯示了現實政治環境、概念運用，以及核心思想課題，三者之間的緊密連結：清末之際，「平民政治」多被用來否定君主制的合法性；而至民初十年，「平民政治」所要回應的思想課題則變成：在「由多數人民做決定」這一定義之下，究竟「有多大程度的人民可以參與政治」？而這一思想課題具體表現在代議民主與直接民主的辯證之中。

¹⁰² 該詞條解釋如下：「古代ギリシアの民主政ポリスにおいて、参政権を獲得した大衆が烏合（うごう）の衆と化して無定見な政策の決定を行った政治。こうした状況を厳しく批判したのがプラトンやアリストテレスらの思想家であり、彼らは、前5-前4世紀のアテネで実現された徹底した民主政治（民衆による支配）を下層の貧民による支配ととらえ、これを衆愚政治として批判したのである。」（〔作者自譯〕「古代希臘的民主城邦裡面，獲得參政權的大眾淪為烏合之眾，進行著毫無定見的政策決定。嚴厲批評這種政治形態者，是柏拉圖和亞里斯多德等思想家。他們把公元前5-4世紀在雅典所實行的徹底民主政治（由民眾進行的統治），視為下層貧民的統治，將之稱為眾愚政治，並加以批判。」）日本大百科全書（ニッポニカ）「衆愚政治」の意味，網址：<https://kotobank.jp/word/%E8%A1%86%E6%84%9A%E6%94%BF%E6%B2%BB-76900>，檢索日期：2024年7月24日。

¹⁰³ 鄒小站：〈清末民初思想界關於平民政治與菁英政治的爭論〉，頁78-92。

（二）轉向大眾的「平民政治」

當前學界關注民初代議民主制（議會制）的研究成果繁多，不論是聚焦於民初議會制崩毀的道德因素，又或是就全球史角度剖析直接民主制在歐洲的回歸，是如何影響中國憲政發展等等，皆是如此。¹⁰⁴筆者將於前述研究的基礎上，闡明在代議民主與直接民主的辯證之中，「平民政治」的概念是如何轉向大眾。於此，位居關鍵位置的，無疑是李大釗（1889-1927）一系列涉及「平民」、「平民主義」、「平民政治」的演講與文章。¹⁰⁵

1919年，李大釗在一篇短小的文字中直言：「平民政治的真精神，就是要泯除一切階級，都使他們都化為平民。」¹⁰⁶此處階級所指為君主、貴族、資本家，其左派的思想特質，不言而喻。至1921-1923年，李大釗更連續發表：〈由平民政治到工人政治〉、〈平民政治與工人政治〉，以及〈平民主義〉三篇文章。¹⁰⁷這些文

¹⁰⁴ 就前者而言，當參深町英夫主編：《中國議會百年史：誰代表誰？如何代表？》（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9年），特別是該書前兩篇文章；就後者言之，可參鄧麗蘭：《西方思潮與民國憲政運動的演進》（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2010年），特別是該書第四章。中村元哉近期（2024年8月27日）於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的演講：「中華民國對民主主義的探索（1912-1949）」，也特別就全球史角度，強調中國的民主活動與世界潮流的連結。

¹⁰⁵ 有論者認為李大釗對於「平民」的認識，大有受日本社會主義者幸德秋水（1871-1911）、堺利彥（1871-1933）以「平民」（へいみん）譯解無產階級的影響，然亦指出李大釗在早期使用「平民」一詞時，階級意識並未如此濃厚。張龍林、張成香：〈李大釗對「無產階級」概念中國化的探索〉，《社會科學動態》2021年第9期（2021年9月），頁90-91。亦有論者揭示「平民主義」於五四運動之後，迅猛發展的全球背景。可參耿云志等：《西方民主在近代中國》（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3年），頁377-379。

¹⁰⁶ 明明（李大釗）：〈平民獨裁政治〉，《每周評論》第3版，1919年1月28日。

¹⁰⁷ 三篇文章筆者分別使用下列版本：李守常演講，甘蜚仙記：〈由平民政治到工人政治〉，《晨報副刊》第1版，1921年12月15-17日；李守常：〈平

字皆從定義開頭：「『平民主義』是Democracy的譯語。」¹⁰⁸就李大釗而言，「平民主義」即是“democracy”，其本質傾向於一種精神，而它的原則是尊重人的個性：

德謨克拉西，原是要給個性以自由發展底機會……。惟有德謨克拉西的制度，才能使個性自由發展。……德謨克拉西，無論在政治上、經濟上、社會上，都要尊重人的個性。¹⁰⁹

當「平民主義」這種精神表現在政治層面時，則稱為「平民政治」：

我們怕把他的精神的廣大弄狹小了，怕把他的精神的生機弄死僵了，姑稱他為平民主義，稱這種精神表觀於政治上的，為平民政治。¹¹⁰

由上可見，李大釗對於「平民主義」詮釋的核心，在於每個人的個性、精神皆不受任何限制。而正是這點使李大釗給予“democracy”一個帶馬克思色彩詮釋的空間，其關鍵在於工人政治（即無產階級的統治）和平民主義的精神本質上是相同的：

……「工人政治」，亦是本於「平民主義」的精神而體現出來的。故有人說這「工人政治」，才是純化的「平民主義」、純正的「平民主義」、真實的「平民主義」。……可見「工人政治」，在本質上亦是「平民主義」的一種。¹¹¹

民政治與工人政治》，《新青年》第9卷第6期（1922年7月），頁51-55；

李大釗著，劉建國評注：《平民主義》（北京：華夏出版社，2002年）。

¹⁰⁸ 李大釗著，劉建國評注：《平民主義》，頁15。

¹⁰⁹ 李守常演講，甘蟄仙記：〈由平民政治到工人政治〉，1921年12月15日。

¹¹⁰ 李守常：〈平民政治與工人政治〉，頁51。

¹¹¹ 李大釗著，劉建國評注：《平民主義》，頁51。

最後則總結為「解放個性」與「完全打破特權」，形成平民的社會、自由平等的個人：

純正的「平民主義」，就是把政治上、經濟上、社會上一切特權階級，完全打破……。凡具有個性的……不受外來的侵犯與干涉，其間全沒有統治與服屬的關係，只有自由聯合的關係。這樣的社會，才是平民的社會；在這樣的平民的社會裡，才有自由平等的個人。¹¹²

綜上所述，李大釗就個性與精神的層次，轉化了「平民政治」的思想基礎（即「平民主義」），從而以之為中介，將共產主義的政治藍圖，與“democracy”的思想乃至政治實踐，兩相結合。而「平民政治」這一概念的運用，也因此轉向大眾，開始有著更明顯的左派色彩。簡要言之，李大釗論述下的「平民政治」，在面對「有多大的人民可以參與政治」這一思想課題時，它的答案顯然只有一個：讓「每個人」都能「直接參與」。

這一始於1910年代末，延續至1920年代的變遷，恰正凸顯了「平民政治」在民初十年之間的際遇，有著極大的思想史意義。首先，1920年代以降，左派人士開始有意識的使用「平民」、「群眾」等詞彙與概念，對外展開宣傳、對內開展理論。就「平民」言之，陳獨秀（1879-1942）、李大釗、瞿秋白（1899-1935）等人對此多所闡發。¹¹³就「群眾」而言，朱謙之（1899-1972）則仰賴勒

¹¹² 李大釗著，劉建國評注：《平民主義》，頁53。

¹¹³ 其中細緻之處，可參于化民、周家彬對此的爭論。于化民：〈國民革命時期中共「平民政權」思想的演進軌跡〉，《中國社會科學》2013年第12期（2013年12月），頁158-180；周家彬：〈從「平民主義」到「革命民眾政權」——大革命初期中共黨內政權思想的分歧與整合〉，《中共黨史研究》2016年第5期（2016年5月），頁93-101；于化民：〈國民革命語境中的中共政權口號及其階級意蘊——兼與〈從「平民主義」〉

龐（Gustave Le Bon，1841-1931）的群眾心理學以及自身的無政府主義思想，從而賦予群眾自發性（spontaneity）的革命理論。¹¹⁴其次，同一時期，孫中山（1866-1925）所帶領的國民黨，也正經歷「從民權到威權」的過程。¹¹⁵其中關鍵正是孫中山自1914年起，思想上以「直接民權代替議會政治」，以及1923-24年間，政治上受鮑羅廷（Mikhail Borodin，1884-1951）影響，改組國民黨，轉型為列寧式政黨。¹¹⁶這顯示民初十年的政治、思想界氛圍與1920年代有所不同。菁英式的代議民主制被多所抨擊，不論是思想界的陳獨秀、李大釗、瞿秋白諸人；亦或是政治界由孫中山所帶領的國民黨，其論述都轉向賦予普羅大眾權力的直接式民主。最後，「平民政治」轉向大眾的傾向，更象徵了在民初十年初期尚處伏流的左派詮釋，至民初十年的尾聲，反而漸有競逐主流之勢，開始壓過右派詮釋對於這個詞彙的掌握。

回到歷史現場，儘管選用「民主」或是「平民政治」翻譯“democracy”，至1920年代尚有各自擁護者；然至1930年代，「平

到「革命民眾政權」〉一文商榷》，《中共黨史研究》2016年第11期（2016年11月），頁109-121；周家彬：〈中共黨內關於政權階級構成認識的整合（1921-1925）——以「平民」概念演變為主線〉，《中共中央黨校學報》第22卷第6期（2018年12月），頁61-69。

¹¹⁴ 李里峰：〈「群眾」的面孔——基於近代中國情境的概念史考察〉，收於王奇生編：《新史學（第七卷）：20世紀中國革命的再闡釋》（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頁31-60；肖鐵：《群眾：現代中國知識分子的書寫與想像》（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24年），頁113-170。上述兩人的研究各自有所偏向，李里峰特別爬梳五四至1920年代的「群眾」定義與用法，並突出中共早期如何定義與認知「群眾」所具備的政治能量；肖鐵則關注知識分子如何書寫群眾，從而在思想上定位自我，避免「自我」被「群眾」消解的焦慮。

¹¹⁵ 相關論述參考張朋園：《從民權到威權：孫中山的訓政思想與轉折兼論黨人繼志述事》（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5年）。

¹¹⁶ 張朋園：《從民權到威權：孫中山的訓政思想與轉折兼論黨人繼志述事》，頁16-20、47-55。

民」、「平民主義」，乃至「平民政治」，漸次成為左派以及共產黨的用語——指向普羅大眾，乃至更下層的工農階級作為歷史的主體，甚至是直接以其他概念，諸如「人民」、「群眾」等指稱。與之同時，非左派人士開始多使用「民主」取代「平民政治」，作為“democracy”的翻譯，即便使用「平民政治」一詞，也是在較為限定的情況之下。¹¹⁷僅以徐永昌（1887-1959）為例，一直以來皆以「民主」指涉歐美等民主政體、制度運作的徐氏，唯一一次使用「平民政治」是在1944年1月8日：

最重要之一問題，蘇聯對於巴爾幹及波羅的海諸國之意向如何……凡對此發興趣，應參考蘇聯憲法及平民政治，彼等早已在波羅的海諸國中施行。¹¹⁸

這或許很能說明「平民政治」這一概念詞彙，從原先的左、右逢源，到日後分別被左派的「人民」、「群眾」與右派的「民主」所全面取代，從而成為「流失的政治關鍵詞」的結局。

七、結論：「流失的政治關鍵詞」

就文本層面言之，《平民政治》一書的流傳，有三點值得關注。其一是文本所回應的思想問題。就民初十年之際，其核心課題即是否

¹¹⁷ 金觀濤與劉青峰認為1919年新文化運動後，「民主」這一譯詞淘汰了諸如「民政」、「共和」等對譯“Democracy”的空間。詳參金觀濤、劉青峰：《觀念史研究：中國現代重要政治術語的形成》，頁275。然筆者也無意忽略反例的存在，除本文提及之李大釗，丁文江（1887-1936）於1934年仍使用「平民政治」代稱「現行的議會的政體」。詳參丁文江：〈我的信仰〉，《獨立評論》第100期（1934年5月），頁11。

¹¹⁸ 徐永昌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徐永昌日記》第7冊（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頁228。

定君主制的合法性，並表現在對非君「共和」的追求，這帶動《平民政治》的翻譯與閱讀需求。而到了1920年代初，於聯省自治的風潮下，《平民政治》所回應的問題，便轉向了中央、地方分權的政治原則。其二是民初政黨政治中，由政黨參與者所推動的文化事業，值得更多的注意。這一方面提醒我們重新評估清末立憲派、民初保守派政黨所組成的群體連續性與影響力；另一方面也暗示另一種政治啟蒙路線的存在：這一路線特別關注於有基礎閱讀能力與政治認知能力者，而翻譯具有知識含量的著作，是觸及這群人最有效的方式。其三是文本的閱讀與引用。民初讀者儘管是閱讀同一知識文本，但多有各自偏重，從而產生不同解讀，甚至有跳出文本脈絡的現象。更值得關注的是，這些引用者幾乎包含當時思想界各個光譜位置，而引用該書去論證的課題，亦是隨著時間與政治局勢改變，大有不同，顯見《平民政治》已成為時人共潤共享的思想資源。

就詞彙、概念而言，「平民政治」亦有若干值得關照之處。事實上，對於「平民政治」的討論，即是對民主概念在民初的重新梳理。本文首先闡明「平民政治」同時兼具“democracy”與“ochlocracy”的概念模糊性，並指出「平民政治」的概念模糊性，實對應著兩種政治想像。他們分別是：間接的代議式民主，其往往與傳統中國的賢人政治對應，有著菁英政治的色彩。與之相對的，則是直接式民主，將政治權力完全下放至普羅百姓，這是傳統中國從未實踐過的政治觀點。

而在民初十年，時人對於「平民政治」的使用，在其概念的模糊性之上，有了下述發展：首先是清末強調“democracy”，以此否定君主制合法性的面向；其次在民初十年初期，移動到“democracy”與“ochlocracy”之間，表現在「平民政治」與「眾愚政治」的爭論之中；到了民初十年的尾聲，則轉向代議政治與平民（其內涵已被轉化）、群眾政治的辯論之中。

上述基於概念模糊性，就概念運用上所產生的微妙位移，凸顯現實政治環境、概念運用，以及核心思想課題，三者的聯動關係：「平民政治」是在與君主制度這一政治概念的對立中，與「民主」、「共和」等概念叢一同躍上歷史舞台。而「平民政治」的概念模糊性，使之兼具向代議民主、直接民主這兩端詮釋的發展空間。其中「平民政治」朝向群眾一端的思想潛力，順勢在民初十年尾聲，乃至1920年代逐漸左傾的氛圍中，被有意者挖掘，並加以接引至強調大眾參與的政治形式。然而，「平民政治」這一概念，在經李大釗轉化後，並不僅止於指稱普羅大眾，而是更明確指向下層工人階級。這一轉變也使「平民政治」開始必須與諸如「平民」、「人民」、「群眾」等經左派轉化、強化後的論述概念，展開詮釋上的競爭。

最後，不論是《平民政治》，抑或是「平民政治」，在諸多層面上皆「歷經光陰的汰洗，最終景爾被遺忘不存，頓成歷史的灰燼」，¹¹⁹成為「流失的政治關鍵詞」。就文本而言，布賴斯坦言受托克維爾的影響，希望其作品能承襲其後，產生更大的影響。然以後之來者的角度，布賴斯的願望並未成真，中譯本《平民政治》儘管在民初時期展現深刻的影響力，但日後也未能繼續留在時人的閱讀視野之中；反而是托克維爾的著作，除了在歐陸持續發揮影響，在中國更有倒吃甘蔗之態。同樣的，在概念層次上，「平民政治」也消失於時間的洪流之中，「平民政治」原是“democracy”這一概念、譯詞的強力競爭者，但竟不敵原先尚帶有君主之意的「民主」。於是「平民政治」在政治思想光譜的右端，成為被淘汰的一方；與之同時，「平民政治」儘管在轉向大眾後，左派詮釋的色彩逐漸濃厚，但在面對「平民」、「人民」、「群眾」等更具有論述

¹¹⁹ 潘光哲：〈從「新名詞」到「關鍵詞」專題引言〉，《東亞觀念史集刊》第2期（2012年6月），頁84。

能量的詞彙時，並沒有更突出的思想特徵，因此在政治思想光譜的左端，也成為被淘汰的一方。

欲更詳細、全面的論述「平民政治」（不論是文本抑或概念）這一政治關鍵詞流失的原因，將超出本文能力所及，唯就筆者管見，可能原因或許有下述：首先，政治環境的改變，讓支持「共和」體制運作的代議民主開始被抨擊，加上李大釗等人對於「平民政治」的新詮釋。政治環境（實踐）與知識概念兩個角度的改變，使「平民政治」這個譯詞逐漸失去空間，核心的概念也逐步流失，為其他詞彙所襲奪。其次，則與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的書寫手法有關。布賴斯儘管將自己視為托克維爾的後繼者，然而兩人的書寫角度大相逕庭。布賴斯並不強調提出抽象原則，更著力於深描細寫美國的政治體制，這導致他的觀察很難像托克維爾一般，濃縮為具解釋力的論點，而一本純然介紹取向的資料書，本來就容易自閱讀市場中淡出。最後，五四前後政治學科發展逐漸成熟，使譯詞越發固定，或許也是原因之一。唯此部分本文未有開展，有待日後研究補充。

整體而言，本文藉由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一書流傳至日本、中國，並且被譯為《平民政治》，從而在東亞世界散發影響力的過往，就全球知識史的框架下，提供一個明確、且過往忽略的流通個案。同時藉由托克維爾與布賴斯的角度，於近代中日交流史的脈絡下，關注其知識文本在越境過程中產生的歷史意義，並洞察到托克維爾實屬於中日思想交流中的「斷鎖」（missing link）。這在當前學界強調「思想連鎖」之際，這一歷史現象值得更多反思。最後，就民初十年的思想史而言，藉由時代的思想課題、政治局勢的發展，以及概念的互動與競爭這組觀察視角，細究「平民政治」所涉及的思想辯論，及其概念、詞彙的緣起與消亡，從而展示民初十年這一時段具有重要的思想史研究意義。

徵引書目

- 丁文江：〈我的信仰〉，《獨立評論》第100期，1934年5月，頁9-12。
- 于化民：〈國民革命時期中共「平民政權」思想的演進軌跡〉，《中國社會科學》2013年第12期，2013年12月，頁158-180。
- 于化民：〈國民革命語境中的中共政權口號及其階級意蘊——兼與〈從「平民主義」到「革命民眾政權」〉一文商榷〉，《中共黨史研究》2016年第11期，2016年11月，頁109-121。
- 大野達司等著，謝煜偉等譯：《近代日本法思想史入門》，臺北：商周出版，2019年。
- 方維規：〈「議會」、「民主」與「共和」概念在西方與中國嬗變〉，《二十一世紀》第58期，2000年4月，頁49-61。
- 王汎森：《啟蒙是連續的嗎？》，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20年。
- 王德威：《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臺北：麥田出版，2003年。
- 北京大學圖書館、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胡適紀念館編纂：《胡適藏書目錄》第3冊，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3年。
- 四無（吳敬恆）：〈無政府主義可以堅決革命黨之責任心〉，《新世紀》第58期，1908年12月，頁10-13。
- 民友社編譯：《財政淵鑑》，上海：民友社，1912年。
- 白堅武著，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白堅武日記》上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2年。
- 未著撰者：〈發起人姓名 社員名單姓名〉，孟昭常等編：《法政學交通社雜誌》第2期，1907年2月，頁173-176。
- 未著撰者：〈代論：尚賢政治與平民政治（《時報》）〉，《星期彙報》第1卷第2期，1913年3月，頁6-7。

- 朱志敏：〈五四時期平民政治觀念的流行及其影響〉，《史學月刊》1990年第5期，1990年5月，頁60-65。
- 行嚴（章士釗）：〈平民政治之真詮〉，《民立報》第2版，1912年3月10日。
- 行嚴（章士釗）：〈論特設平政院與自由原理不兼容〉，《民立報》第2版，1912年3月18日。
- 余英時：《中國文化與現代變遷》，臺北：三民書局，1995年。
- 吳貫因：〈平民政治與眾愚政治〉，《庸言》第1卷第11期，1913年5月，頁1-2。
- 吳景鍵：〈跨大西洋的憲制思索——詹姆斯·布賴斯與《美利堅共和國》〉，《政治思想史》第11卷第4期，2020年12月，頁154-180。
- 吳稚暉著，金以林、馬思宇編：《中國近代思想家文庫：吳稚暉卷》，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5年。
- 李大釗著，劉建國評注：《平民主義》，北京：華夏出版社，2002年。
- 李守常演講，甘蟄仙記：〈由平民政治到工人政治〉，《晨報副刊》第1版，1921年12月15-17日。
- 李守常：〈平民政治與工人政治〉，《新青年》第9卷第6期，1922年7月，頁54-58。
- 李里峰：〈「群眾」的面孔——基於近代中國情境的概念史考察〉，收於王奇生編：《新史學（第七卷）：20世紀中國革命的再闡釋》，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頁31-60。
- 李泰棻：〈通訊：共和（致太平洋記者）〉，《太平洋》第1卷第4號，1917年6月，頁5-8。
- 李泰棻：〈通訊：共和（再致太平洋記者）〉，《太平洋》第1卷第5號，1917年7月，頁2-10。
- 汪暉：《短二十世紀：中國革命與政治的邏輯》，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5年。

- 肖 鐵：《群眾：現代中國知識分子的書寫與想像》，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24年。
- 周月峰：《另一場新文化運動：五四前後「梁啟超系」再造新文明的努力》，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23年。
- 周家彬：〈從「平民主義」到「革命民眾政權」——大革命初期中共黨內政權思想的分歧與整合〉，《中共黨史研究》2016年第5期，2016年5月，頁93-101。
- 周家彬：〈中共黨內關於政權階級構成認識的整合（1921-1925）——以「平民」概念演變為主線〉，《中共中央黨校學報》第22卷第6期，2018年12月，頁61-69。
- 彼得·伯克（Peter Burke）著，章可譯：《什麼是知識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23年。
- 明明（李大釗）：〈平民獨裁政治〉，《每周評論》第3版，1919年1月28日。
- 金觀濤、劉青峰：《觀念史研究：中國現代重要政治術語的形成》，北京：法律出版社，2010年。
- 勃拉斯（James Bryce）著，孟昭常等譯：《平民政治》上、下冊，上海：民友社，1912年。
- 柳朴方：〈孟昭常留日活動及思想考略〉，《常州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15卷第6期，2014年11月，頁75-80。
- 段 煉：《危機與轉機：清末民初的道德、政治與知識人》，北京：九州出版社，2022年。
- 胡 適：〈非留學篇（一）〉，《留美學生年報》第3期，1913年1月，頁4-29。
- 胡曉進：〈「選舉產生庸才說」在20世紀初期中國知識界的傳播〉，《貴州社會科學》第402期，2023年6月，頁54-65。
- 唐文明等：〈重估晚清思想：書寫中國現代思想史的另一種可能〉，《思想》第34期，2017年12月，頁289-312。

- 孫宏雲：〈布賴斯政治學著作在近代中國之譯介〉，《政治思想史》第7卷第3期，2016年9月，頁168-181。
- 徐永昌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徐永昌日記》第7冊，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
- 桑 兵：《歷史的原聲：清季民初的「共和」與「漢奸」》，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20年。
- 耿云志等：《西方民主在近代中國》，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3年。
- 記 者：〈新書批評：美國平民政治〉，《獨立周報》第1卷第4期，1912年10月，頁41-43。
- 馬 嘶：《百年冷暖：20世紀中國知識分子生活狀況》，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3年。
- 高一涵：〈省制的討論〉，《努力週報》第6期第3-4版，1922年6月11日。
- 高一涵：《政治學綱要》，上海：神州國光社，1949年。
- 康有為：〈中華救國論〉，《不忍》第1期，1913年2月，頁1-58。
- 康有為：〈議院政府無干預民俗說〉，《不忍》第2期，1913年3月，頁1-14。
- 張玉法：《民國初年的政黨》，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1年。
- 張君勱：〈國是會議憲法草案內中央各省權限畫分方法之解釋〉，《時事新報》第1版，1922年8月30日。
- 張君勱：《中華民國民主憲法十講》，上海：商務印書館，1947年。
- 張朋園：《從民權到威權：孫中山的訓政思想與轉折兼論黨人繼志述事》，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5年。
- 張維驤編纂：《清代毗陵名人小傳稿》，上海：常州旅滬同鄉會，1944年。
- 張慰慈：《政治學大綱》，上海：商務印書館，1923年。

- 張龍林、張成香：〈李大釗對「無產階級」概念中國化的探索〉，《社會科學動態》2021年第9期，2021年9月，頁90-96。
- 張 灝：〈中國近代思想史的轉型時代〉，《二十一世紀》第52期，1994年4月，頁29-39。
- 深町英夫主編：《中國議會百年史：誰代表誰？如何代表？》，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9年。
- 郭晶萍：〈清末章宗元留美期間的譯著研究〉，《天津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286期，2023年1月，頁123-128。
- 郭湛波：《近五十年中國思想史》，北平：人文書店，1936年。
- 郭雙林：〈論辛亥革命時期知識界的平民意識〉，《近代史研究》2012年第3期，2012年3月，頁48-62。
- 陳力衛：《東往東來：近代中日之間的語詞概念》，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9年。
- 鹿野政直著，周曉霞譯：《日本近代思想史》，北京：民主與建設出版社，2022年。
- 傅 揚：〈書文評介：Peter Burke, *Cultural Hybridity*〉，《臺大東亞文化研究》第2期，2014年6月，頁167-173。
- 黃克武：《一個被放棄的選擇：梁啟超調適思想之研究》，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
- 黃克武：〈新名詞之戰：清末嚴復譯語與和製漢語的競賽〉，《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62期，2008年12月，頁1-42。
- 鄒小站：〈清末民初思想界關於平民政治與菁英政治的爭論〉，《近代史研究》2023年第6期，2023年6月，頁78-92。
- 福偶（René Foignet）著，朱文黼譯：《法國民主政治》，上海：民友社，1912年。
- 福偶（René Foignet）著，朱文黼譯：《二十世紀國際公法》，上海：民友社，1913年。
- 潘光哲：〈從「新名詞」到「關鍵詞」專題引言〉，《東亞觀念史集刊》第2期，2012年6月，頁81-90。

- 潘光哲：《晚清士人的西學閱讀史（一八三三～一八九八）》，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21年。
- 蔡旻遠：《知識分子的人際關係與政治選擇——以胡適為中心（1917-1924）》，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20年5月。
- 蔣維喬著，汪家熔校注：《蔣維喬日記：1896-1914》，北京：商務印書館，2019年。
- 鄧華瑩：《晚清國家類型學說的傳播與影響》，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22年。
- 鄧實譯：〈政學文編卷三〉（續），《政藝通報》第14期，1902年9月，頁6-7。
- 鄧麗蘭：《西方思潮與民國憲政運動的演進》，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2010年。
- 戴聯斌：《從書籍史到閱讀史：閱讀史研究理論與方法》，北京：新星出版社，2017年。
- 蘇基朗、蘇壽富美：《有法無天：從加藤宏之、霍姆斯到吳經熊的叢林憲法觀》，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23年。
- ゼームス・ブライス原著，人見一太郎譯：《平民政治》，東京：民友社，1891年。
- ジェイムズ・ブライス（詹姆斯·布賴斯，James Bryce）著，名原廣三郎譯：《アメリカ國家論》，東京都：橘書店，1944年。
- 西田毅等編：《民友社とその時代：思想・文学・ジャーナリズム集團の軌跡》，京都：ミネルヴァ書房，2003年。
- Bryce, James.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London: Macmillan, 1888.
- Hobsbawm, Eric. *The Age of Extremes, 1914-1991*.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96.
- Price, Don C. "Literati Views of Modern Constitutional Models: Citizen, Party and Nation in Early Republican China." *ICCLP Review* 2, no. 2 (September 1999): 1-18.

Seaman, John T., Jr. *A Citizen of the World: The Life of James Bryce*.

London: Tauris Academic Studies, 2006.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英華字典資料庫」，網址：<http://mhdb.mh.sinica.edu.tw/dictionary/image.php?book=1916&page=364>，檢
索日期：2024年6月26日。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英華字典資料庫」，網址：<https://mhdb.mh.sinica.edu.tw/dictionary/image.php?book=1908&page=427>，檢
索日期：2024年6月26日。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英華字典資料庫」，網址：<http://mhdb.mh.sinica.edu.tw/dictionary/image.php?book=1916&page=952>，檢
索日期：2024年6月26日。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英華字典資料庫」，網址：<http://mhdb.mh.sinica.edu.tw/dictionary/image.php?book=1908&page=1459>，檢
索日期：2024年6月26日。

日本大百科全書（ニッポニカ）「衆愚政治」の意味，網址：<https://kotobank.jp/word/%E8%A1%86%E6%84%9A%E6%94%BF%E6%B2%BB-76900>，檢
索日期：2024年7月24日。

国立国会図書館サーチ，網址：<https://ndlsearch.ndl.go.jp/books/R100000002-I000000437717>，檢
索日期：2024年7月20日。